

保險商品理賠申請文件及程序

(如需更詳盡之資料或表格，請參照此網站內“理賠服務”之相關資料，或來電詢問。謝謝！)

索引目錄

陸上貨物運送保險	7
Institute Cargo Clauses (A)	7
Institute Cargo Clauses (B).....	7
Institute Cargo Clauses (C).....	7
Institute Cargo Clauses (Air).....	7
Institute Frozen Food Clauses (A).....	7
Institute Frozen Food Clauses (C).....	7
INSTITUTE FROZEN MEAT CLAUSES (A)— 24 Hours Breakdown.....	7
Parcel Post Insurance – All Risks.....	7
Multimodal Freight Liability Insurance	7
Cargo Plus Annual Transit Policy.....	8
Cargo Advantage Single Transit Insurance.....	8
產品責任保險	9
僱主意外責任保險	10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10
Commercial General Liability (Claims-Made Form)	10
Commercial General Liability (Occurrence Form)	10
Premises Pollution Liability(Claims Made Basis)	10
Chubb Products Liability Insurance (Claims Made Form)	11
Chubb Products Liability Insurance (Occurrence Form)	11
Chubb COMMERCIAL GENERAL LIABILITY INSURANCE (OCCURRENCE FORM)	11
Chubb COMMERCIAL GENERAL LIABILITY INSURANCE (FOR CONSTRUCTION RISK)(OCCURRENCE FORM).....	11
Chubb Life Science Liability Insurance	11
旅行業責任保險	11
僱主補償契約責任保險	11
醫療機構綜合責任保險	11
Chubb EXCESS LIABILITY INSURANCE	12
Chubb UMBRELLA LIABILITY INSURANCE	12
醫師業務責任保險	13
安達產物行動裝置保險(分期交付甲型)	13
安達產物行動裝置保險(分期交付乙型)	13
安達產物行動裝置保險(一次交付乙型)	15
安達產物行動裝置保險(一次交付甲型)	16
商業火災保險	17
商業火災綜合保險	17
營造工程綜合保險	17
安裝工程綜合保險	17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17
商業動產流動綜合保險	17
War, Terrorism and Political Violence Insurance Policy	17

現金保險	17
商業火災保險	19
商業火災綜合保險	19
營造工程綜合保險	19
安裝工程綜合保險	19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19
商業動產流動綜合保險	19
War, Terrorism and Political Violence Insurance Policy	19
現金保險	19
Chubb Fiduciary Fidelity Bond For Employee Benefits Plan	20
員工誠實保證保險	20
Chubb Elite Professional Indemnity Insurance Policy	21
Chubb Elite Professional Indemnity Insurance Policy- Single Project for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Professionals	21
Insolvency & Default Insurance (Risks Attaching)	21
Insolvency & Default Insurance (Losses Attaching) Factoring	21
Comprehensive Credit Insurance Policy (Single Buyer Limit)	21
Chubb elite FraudProtector Insurance Policy	21
Export Credit Insurance (Risks Attaching)	21
Time Charter (Excluding Bareboat & Demise Chartering) Insolvency & Default Insurance (Losses Occurring)	21
Chubb Elite II FraudProtector Insurance Policy	21
Chubb Elite III fraudProtector Insurance Policy	21
銀行業綜合保險	21
Chubb Financial Institutions Bond Policy	21
金融機構綜合保險	21
Chubb Electronic and Computer Crime Policy	21
Chubb Elite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Insurance Policy	22
菁英個人資料保護保險	22
安達產物菁英版個人董事責任保險	22
Chubb Cyber 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 Insurance Policy	24
安達產物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保險	24
安達產物不動產開發商責任保險(索賠基礎制)	24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5
機車強制責任保險	25
機車強制責任保險駕駛人傷害附加條款	25
住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	26
屋主基本保險	28
家庭成員日常生活責任保險	29
住宅動產火災保險	30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個人保障型)	31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甲型)(個人保障型)	34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電子商務適用)	43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團體保障型)	44
新海外旅行綜合保險(團體保障型)	47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額外住宿費用附加條款	50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旅程延誤補償附加條款.....	51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旅程延誤補償附加條款(二擇一型)(電子商務適用).....	51
勞工失業給付保險.....	53
高爾夫球員責任保險.....	53
高爾夫球員責任保險一桿進洞附加條款.....	54
高爾夫球員責任保險球僮特別費用附加條款.....	54
高爾夫球員責任保險醫療費用附加條款.....	55
航空旅行傷害保險.....	55
住家動產與責任綜合保險.....	55
住家動產與責任綜合保險附加家庭成員特定事故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給付日額 型附加條款.....	57
人身意外傷害保險.....	57
人身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58
火災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地震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乘坐電梯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傷害醫療保險擇一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與配偶同一事故身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颱風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意外傷害住院醫療日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意外傷害住院慰問金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實支實付型)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特定天災意外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高速公路乘客特定期間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搭乘國內非大眾運輸事故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個人海外活動期間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個人配戴汽機車及自行車安全設備身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假日期間意外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58
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58
新日額型意外傷害住院保險附約.....	58
金安心個人傷害保險.....	58
金安心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58
金安心個人傷害保險身故受益人約定附加條款.....	58
三年期安心 123 個人傷害保險.....	58
三年期安心 123 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58
三年期倍安心個人傷害保險.....	58
三年期倍安心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58
三年期意保平安個人傷害保險.....	58
三年期意保平安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58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竊盜、搶奪或強盜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58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身故受益人約定附加條款.....	58
三年期國軍個人傷害保險.....	58

三年期國軍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58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	58
三年期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58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海外活動期間意外事故增額給付附加條款	58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一至六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附加條款	58
福氣 168 個人傷害保險	58
福氣 168 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59
高爾夫球員綜合保險	77
個人物品及錢財遭竊盜搶奪強盜損失保險	78
個人物品及錢財遭竊盜搶奪強盜損失保險(甲型).....	79
個人物品及錢財遭竊盜搶奪強盜損失保險特定事故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實支實付型) 附加條款	80
行動電話保險	80
個人責任保險	81
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	81
旅行平安保險	82
旅行平安保險(電子商務適用).....	83
旅行平安保險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84
旅行平安保險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	84
旅行平安保險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電子商務適用).....	85
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	85
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電子商務適用)	86
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甲型)	86
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乙型)	89
青年海外旅行綜合保險	91
青年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	92
返國繼續住院保險金附加條款	93
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93
人身傷害保險	93
大眾運輸工具傷害保險附約	94
火災意外傷害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95
平安 123 傷害保險	96
身故平安傷害保險	96
空中大眾運輸傷害保險	97
個人傷害保險	98
家庭傷害保險	98
海外旅行平安保險	99
特定大眾運輸工具團體傷害附加條款	100
特定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01
航空飛行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01
航空飛行團體傷害保險	102
配偶同一事故身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03
商務旅行團體傷害保險	103
商務旅行團體傷害保險學校團體附加條款	103

傷害保險附約	104
大眾運輸工具團體傷害保險	105
電梯意外傷害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05
團體傷害保險	106
志工團體傷害保險	107
一年定期保障健康保險	107
日額型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108
安心療養津貼日額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09
住院手術健康保險	109
住院醫療日額保險	110
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110
癌症外科手術健康保險	111
癌症身故健康保險	111
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	111
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健康保險(甲型)	112
重大疾病健康保險(乙型).....	112
重大燒燙傷團體意外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13
借貸團體一年定期失能保險	113
特定重大疾病健康保險(甲型)	114
骨折意外傷害保險	114
傷害住院醫療日額保險附約	115
新重大燒燙傷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15
團體一年定期保障健康保險	116
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健康保險(甲型)	116
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	117
團體加護病房暨燒燙傷中心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118
團體住院醫療日額給付健康保險	118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118
團體傷害住院醫療日額保險附約	119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119
團體傷害保險門診日額津貼附加條款	120
商務旅行團體傷害保險(甲型)	120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約	121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約(甲型)	122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急診醫療保險金附加條款	124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返國繼續住院治療保險金附加條款	124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返國繼續住院治療保險金附加條款(甲型)	125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住院慰問金保險附加條款	125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及日額型).....	126
團體新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約	126
信用卡綜合保險	127
信用卡綜合保險公共運輸工具期間旅行平安保險傷害醫療費用附加條款	127
新加倍安康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129
借貸團體傷害保險	129

借貸團體傷害保險一至三級殘廢生活扶助保險金附加條款	130
借貸團體傷害保險汽車駕駛人交通事故保險附加條款	131
借貸團體意外傷害暫時失能保險	131
日額型意外傷害住院保險附約	132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暨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附約	133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門診津貼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133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住院保險附約	134
天災意外傷害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35
團體傷害保險特定燒燙傷給付附加條款	135
團體傷害保險特定燒燙傷給付附加條款(甲型)	136
團體傷害保險特定燒燙傷給付附加條款(乙型)	136
團體傷害保險意外門診手術醫療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	137
團體傷害保險意外門診手術醫療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	137
地震意外傷害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38
團體傷害保險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	138
新團體傷害保險	139
團體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140
殘廢增額給付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41
重大燒燙傷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41
居家療養保險金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142
非執行職務期間團體傷害殘廢保險	142
團體加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143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擇一給付附加條款(OOOOOOO適用)	143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日額丙型附加條款	144
特定期間團體傷害保險	144
特定期間團體傷害保險(國軍單位適用)	144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	145

保險商品理賠申請文件及程序

陸上貨物運送保險

Institute Cargo Clauses (A)

Institute Cargo Clauses (B)

Institute Cargo Clauses (C)

Institute Cargo Clauses (Air)

Institute Frozen Food Clauses (A)

Institute Frozen Food Clauses (C)

INSTITUTE FROZEN MEAT CLAUSES (A) – 24 Hours Breakdown

Parcel Post Insurance – All Risks

Multimodal Freight Liability Insurance

理賠申請程序：

- 1.受貨人提貨後若發現有損失，請立即以電話通知本公司及經紀人，並填妥出險通知書連同裝船文件(提單, Invoice & Packing List)，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寄送本公司。
- 2.收到損失通知，本公司將依損失狀況,告知索賠人如何處理本案。
- 3.損失金額低於 US\$ 300.00 且已取得異常證明，則請索賠人自行拍照並備齊索賠文件。
- 4.若損失超過 US\$ 300.00 且案情較複雜，本公司將委託公證人進行調查。
- 5.海運之損失需於收到貨物 3 天內發損失通知給運送人，空運則是 14 天。若是整批貨物未送達則需立刻通知。
- 6.提出理賠所需文件給本公司或公證人。
- 7.公證人完成調查並出俱證報告。
- 8.待收到完整之理賠文件(含公證報告)，將儘快安排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 1.保單正本(Original Copy of Policy)
- 2.提單正本(Original copy of B/L)
- 3.裝箱單(Packing List)
- 4.商業發票(Commercial Invoice)
- 5.損失證明文件正本(Certificate/damage report)
- 6.損失照片- 外箱照片及開箱後受損物品之照片 (Photos)
- 7.致運送人之損失通知及其回函(Notice of loss and the carrier's reply)
- 8.索賠函(Claim Letter)
- 9.進/出口報單
- 10.依不同案情，可能尚需其他相關文件，如信用狀、重量證明、授權書、檢測報告等。

Cargo Plus Annual Transit Policy

理賠申請程序：

The Insured shall inspect immediately following delivery at their destination any packages containing the Interest Insured that show obvious signs of damage.

In the event of any loss or damage to the Interest Insured occurring for which We may be liable, the Insured:

- (a) must give immediate notice of such loss or damage in writing to Us;
- (b) must provide details of any other current policy of insurance effected by the Insured or on its behalf that covers the same loss or damage either alone or together with any other goods;
- (c) shall co-operate with Our investigations and provide, or arrange to be provided, with correspondence, documents, statements, invoices and other items documenting the incident and the amount of the loss; and
- (d) must not act in any way to the detriment or prejudice of Our interests.

Cargo Advantage Single Transit Insurance

理賠申請程序：

In the event of any loss or damage likely to give rise to a claim under this policy it is essential that Chubb and all relevant third parties are notified immediately, and a claim form, if required, completed and submitted as soon as possible.

3.1. Receipt

The following course of action should be taken upon receipt of any consignment:

1. The consignment should be checked for both quantity and condition.
2. If this is not possible then the delivery note should be claused: "Signed for quantity - contents unchecked".
3. Container seals should be examined to ensure they are intact and that the seal numbers match those shown on the transport document. Any discrepancy must be recorded on the delivery note.

3.2. Damage

1. Any loss or damage found at time of delivery must be recorded on the delivery note.
2. Where a full check of the consignment is not possible at the time of delivery it is essential that this is completed without delay.
3. Written notification must be given to the carriers within the time limits set out in their contract of carriage.

3.3. Documents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usually form an essential part of the claim and must be provided to Chubb:

1. Suppliers' invoices to support values and indicate terms of sale.

2. Packing lists (where applicable).
3. Delivery receipts, landing accounts etc. - as evidence of condition and to establish where any loss occurred.
4. Original transit document - bill of lading, airwaybill or consignment note as evidence of the contract of carriage.
5. Correspondence with carriers, suppliers or other third parties - holding them liable for any loss, in order that subsequent recoveries can be sought from the responsible party/parties.
6. A calculation or estimate of the amount being claimed.
7. Original insurance certificate, if issued.
8. Any other documentation not detailed above relevant to the shipment, transaction or loss.

Immediately upon notification it is likely that Chubb will instruct an independent surveyor or investigator to examine the case, with a view to establishing exact circumstances and extent of the loss. This exercise will be effected and concluded with the minimum of delay and at Chubb's expense.

Overseas Claims

Where claims are payable abroad the local nominated Marine Claims Settling Agent should be contacted. This Agent will require similar action and documentation to that detailed above, dependent upon local custom.

產品責任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The insured received the claim notification from the claimant.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The insured reports the claim to Chubb immediately and provide preliminary loss scenario.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報告予 Chubb 並提供初步損失情況。
3. The insured identify the defective products to make sure that the product in question is manufactured by them, and find out the actual cause of accident.
被保險人確認聲稱有瑕疵之產品為其所製造，並找出造成此意外事故之確實原因。
4. Locate the real manufacturer if the insured is a trading company only and sent out the preliminary notice immediately to hold the manufacturer liable.
若被保險人僅為貿易公司，應立即確認真正之製造廠商，以書面通知此事故，並保留對此製造廠商之索賠權利。
5. The insured investigate whether there are similar losses arising from the same product and whether the whole lot of product is defective.
被保險人調查是否同型產品曾造成類似之損失及是否同批產品均有瑕疵。
6. Chubb conducts an investigation at the insured's assistance. When necessary,

the surveyor will be appointed and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will be requested.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委請公證人進一步調查，被保險人可能需配合提供更多文件。

7. Law firm will be retained to defend for the insured. If necessary, Chubb will tender the defense for the insured's vendor.

委任律師事務所為被保險人抗辯。若有需要，Chubb 亦會為被保險人之經銷商抗辯。

8. When necessary, the expert will be assigned to determine the causation.

若有需要，將聘請專家調查找出造成事故之原因。

9. Chubb determines the coverage of the policy simultaneously.

Chubb 同時決定保單之承保範圍。

10. Chubb and the insured reach the mutual agreement on the defense strategy.

Chubb 與被保險人就抗辯策略達成一致。

11. Chubb reimburses the insured's loss under policy term.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12. The insured need to pay the deductible contained in the policy.

被保險人需自行承擔保單規定之自負額。

理賠申請文件：

1. Claim notification received from the claimant.

索賠人提出索賠之通知。

2. Claim letter prepared by the insured to Chubb.

被保險人發予 Chubb 之理賠信函。

3. Claim letter issued by the insured to the probable/potential responsible third party.

被保險人對可能需為此事故負責之第三人提出索賠之信函。

4. Accident description.

意外事故之描述。

5. Testing report or expert's report to substantiate the cause of accident.

證實意外事故原因之檢驗報告或專家報告。

6. Insured's QC report to verify whether the product in question is defective.

被保險人之品管報告以釐清此產品是否有瑕疵。

7. Other related documents if necessary, such as the sale and purchase contract entered into between the insured and their client etc.

依事實情況不同而必須提供之其他相關文件，如被保險人與其客戶之買賣合約。

僱主意外責任保險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Commercial General Liability (Claims-Made Form)

Commercial General Liability (Occurrence Form)

Premises Pollution Liability(Claims Made Basis)

Chubb Products Liability Insurance (Claims Made Form)
Chubb Products Liability Insurance (Occurrence Form)
Chubb COMMERCIAL GENERAL LIABILITY INSURANCE (OCCURRENCE FORM)

Chubb COMMERCIAL GENERAL LIABILITY INSURANCE (FOR CONSTRUCTION RISK)(OCCURRENCE FORM)

Chubb Life Science Liability Insurance

旅行業責任保險

僱主補償契約責任保險

醫療機構綜合責任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The insured received the claim notification from the claimant.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The insured reports the claim to Chubb immediately and provide preliminary loss scenario.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報告予 Chubb 並提供初步損失情況。
3. Chubb, the insurance carrier, will check the policy information and verify the coverage.
安達保險人確認保單內容與承保範圍。
4. Chubb conducts an investigation at the insured's assistance. When necessary, the surveyor will be appointed and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will be requested.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委請公證人進一步調查，被保險人可能需配合提供更多文件。
5. Law firm will be retained to defend for the insured, if necessary. the defense for the insured's vendor.
若有需要，委任律師事務所為被保險人抗辯。
6. When necessary, the expert will be assigned to determine the causation.
若有需要，將聘請專家調查找出造成事故之原因。
7. Chubb ascertain the extent of indemnity and determines the coverage of the policy simultaneously.
Chubb 同時決定賠償額度與保單之責任。
8. Chubb and the insured reach the mutual agreement on either the defense strategy or the settlement amount.
Chubb 與被保險人就抗辯策略或賠償金額達成一致。
9. Chubb help insured with the negotiation of the settlement amount with the claimant. Chubb
協助被保險人商談賠償金額
10. Chubb reimburses the insured's loss under policy term.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11. The insured need to pay the deductible contained in the policy.
被保險人需自行承擔保單規定之自負額。

理賠申請文件：

1. Claim letter received from the claimant.
索賠人提出索賠之文件。
2. Claim notification prepared by the insured to Chubb.
被保險人發予 Chubb 之理賠通知。
3. Claim letter issued by the insured to the probable/potential responsible third party.
被保險人對可能需為此事故負責之第三人提出索賠之信函。
4. Accident description.
意外事故之描述。
5. Testing report or expert's report to substantiate the cause of accident.
證實意外事故原因之檢驗報告或專家報告。
6. The proof of extent of injury /damage and loss sustained by the claimant.
受害者之傷害程度及所受損失之相關證明。
7. Other related documents if necessary, such as the contract entered into between the insured and the claimant etc.
依事實情況不同而必須提供之其他相關文件，如相關合約證明。

**Chubb EXCESS LIABILITY INSURANCE
Chubb UMBRELLA LIABILITY INSURANCE**

理賠申請程序：

1. The insured received the claim notification from the claimant.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The insured reports the claim to primary policy carrier.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報告予基礎保單保險人。
3. Chubb, the excess/umbrella carrier, shall be notified when the claim will potentially hit the policy or the primary policy has been eroded over 50% the limit.
當理賠案有可能打到 Chubb 保單或基礎保單之限額已消耗 50%以上時，應通知安達保險人。
4. Chubb shall be kept informed of the development and progress under the primary policy.
Chubb 應被告知基礎保單保險人之理賠處理進展。
5. Insured provides Chubb with all the relevant information and documents and Chubb will take over the claim handling when the primary policy limit is exhausted.
當基礎保單之限額用完時，被保險人應提供所有理賠相關資料給 Chubb，而 Chubb 將接手後續理賠處理。
6. Chubb and the insured reach the mutual agreement on either the defense strategy or the settlement amount..
Chubb 與被保險人就抗辯策略或賠償金額達成一致。

7. Chubb help insured with the negotiation of the settlement amount with the claimant.

Chubb 協助被保險人商談賠償金額。

8. Chubb reimburses the insured's loss under policy term.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醫師業務責任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通知 Chubb 並提供初步損失情況。
3. 安達保險人確認保單內容與承保範圍。
4.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委請公證人進一步調查，被保險人需配合提供文件。
5. 若有需要，委任律師事務所為被保險人抗辯。
6. Chubb 釐清保單責任並決定賠償額度。
7. 協助被保險人商談賠償金額
8.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9. 被保險人需自行承擔保單規定之自負額。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格式由本公司提供）。
- 二、醫療調查報告書（格式由本公司提供）。
- 三、法院確定判決、和解書、仲裁判斷書或其他得確定賠償責任之證明文件。
- 四、其他經本公司認為必要之證明文件。

安達產物行動裝置保險(分期交付甲型)

安達產物行動裝置保險(分期交付乙型)

理賠申請與履行義務

行動裝置發生本保險契約約定之承保事故時，被保險人應於本保險契約有效期間內，將受損之行動裝置送至指定維修中心，並透過指定維修中心提供下列資料向本公司申請理賠：

- 一、理賠申請書或經本公司同意以其他方式為之。
- 二、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檢附其他證明文件。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時應按下約定辦理：

- 一、應先取消或停止行動裝置安全密碼設定，或其他須經授權存取之安全措施。
- 二、應自行於送修前完成所需之備份作業，本公司不負責行動裝置內附軟體及資料、照片之回復、歸還或保存。
- 三、申請理賠時，若有應繳之分期保費尚未繳付，應先交付所欠繳之保險費。

不保事項

本公司對於承保行動裝置直接或間接因下列事項所致之毀損或有下列狀況時，不負賠償責任：

- 一、要保人及被保險人故意行為。
- 二、要保人及被保險人從事犯罪或教唆犯罪或逃避合法逮捕之行為。
- 三、戰爭、類似戰爭(不論宣戰與否)、外敵入侵、外敵行為、內戰、叛亂、革命、軍事反叛行為或恐怖主義行為。所謂恐怖主義行為，係指任何個人或團體，不論單獨或與任何組織、團體或政府機構共謀，運用武力、暴力、恐嚇、威脅或破壞等行為，以遂其政治、宗教、信仰、意識型態或其他類似意圖之目的，包括企圖推翻、脅迫或影響任何政府，或致使民眾或特定群眾處於恐懼狀態。
- 四、罷工、暴動、民眾騷擾。
- 五、颱風、暴風、龍捲風、洪水、閃電、雷擊、地震、火山爆發、海嘯、土崩、岩崩、土石流、地陷等天然災變。
- 六、任何性質之附帶損失。所謂附帶損失，係指危險事故直接致財產損失之結果所造成之間接損失。
- 七、原子或核子能裝置所引起的爆炸、灼熱、輻射或污染。
- 八、一般使用狀況下之正常損耗，或原廠公告非其保固範圍內之現象，包括但不限於螢幕影像殘留、亮點、暗點、烙印、色偏等。所謂正常損耗，係指磨損、腐蝕、氧化、鏽垢、變質、自然耗損。
- 九、因電池蝕漏、電力不足或遽增或不適當電壓或電流。
- 十、承保行動裝置製造商或經銷商依法或依約應負保固或瑕疵擔保責任範圍內提供之修復服務或召回。
- 十一、資料遺失、軟體無法使用、軟體(包括操作系統與任何儲存資料)使用、安裝或移除以及電腦病毒或具有危險性之程式碼所導致之故障、承保行動裝置周邊設備或新增硬體所造成之故障。
- 十二、傳輸線、觸控筆、電線、連接器、SIM 卡、記憶卡、充電器、耳機、周邊配備或其他非基本功能所必要之選購配備之損壞。不影響機體正常功能使用之行動裝置外型、非功能性或裝飾性零組件之損壞(例如行動裝置外觀無觸控或其他功能之玻璃材質部位磨損)。外殼、電池、充電孔、耳機孔、卡槽之單獨故障或損壞。
- 十三、承保行動裝置未經原廠同意之改裝、動拆、替換零件、不當安裝、變更或未遵守原廠關於組裝、操作或保養之說明與指示。或使用未經原廠授權之電池、零件或配件所致之損害。
- 十四、承保行動裝置欠缺外殼、螢幕或機板、無法清楚辨識或其產品識別碼遭竄改。
- 十五、任何個人及企業，將行動裝置使用於營利商業目的，包括但不限於租借他人使用所致之損壞。
- 十六、一般定期保養、清潔、調整或校準，以及未發現任何毀損或無法正常使用之檢

查費用。

十七、承保行動裝置之遺失;或因竊盜、搶奪、強盜行為所致承保行動裝置之滅失。

安達產物行動裝置保險(一次交付乙型)

保險事故之發生、理賠申請與履行義務

行動裝置發生本保險契約約定之承保事故時，被保險人應於本保險契約有效期間內，將受損之行動裝置送至指定維修中心，並透過指定維修中心提供下列資料向本公司申請理賠：

- 一、理賠申請書或經本公司同意以其他方式為之。
- 二、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檢附其他證明文件。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時應按下約定辦理：

- 一、應先取消或停止行動裝置安全密碼設定，或其他須經授權存取之安全措施。
- 二、應自行於送修前完成所需之備份作業，本公司不負責行動裝置內附軟體及資料、照片之回復、歸還或保存。

不保事項

本公司對於承保行動裝置直接或間接因下列事項所致之毀損或有下列狀況時，不負賠償責任：

- 一、要保人及被保險人故意行為。
- 二、要保人及被保險人從事犯罪或教唆犯罪或逃避合法逮捕之行為。
- 三、戰爭、類似戰爭(不論宣戰與否)、外敵入侵、外敵行為、內戰、叛亂、革命、軍事反叛行為或恐怖主義行為。所謂恐怖主義行為，係指任何個人或團體，不論單獨或與任何組織、團體或政府機構共謀，運用武力、暴力、恐嚇、威脅或破壞等行為，以遂其政治、宗教、信仰、意識型態或其他類似意圖之目的，包括企圖推翻、脅迫或影響任何政府，或致使民眾或特定群眾處於恐懼狀態。
- 四、罷工、暴動、民眾騷擾。
- 五、颱風、暴風、龍捲風、洪水、閃電、雷擊、地震、火山爆發、海嘯、土崩、岩崩、土石流、地陷等天然災變。
- 六、任何性質之附帶損失。所謂附帶損失，係指危險事故直接致財產損失之結果所造成之間接損失。
- 七、原子或核子能裝置所引起的爆炸、灼熱、輻射或污染。
- 八、一般使用狀況下之正常損耗，或原廠公告非其保固範圍內之現象，包括但不限於螢幕影像殘留、亮點、暗點、烙印、色偏等。所謂正常損耗，係指磨損、腐蝕、氧化、鏽垢、變質、自然耗損。
- 九、因電池蝕漏、電力不足或遽增或不適當電壓或電流。
- 十、承保行動裝置製造商或經銷商依法或依約應負保固或瑕疵擔保責任範圍內提供之修復服務或召回。
- 十一、資料遺失、軟體無法使用、軟體(包括操作系統與任何儲存資料)使用、安裝或移除以及電腦病毒或具有危險性之程式碼所導致之故障、承保行動裝置周邊設

備或新增硬體所造成之故障。

十二、傳輸線、觸控筆、電線、連接器、SIM 卡、記憶卡、充電器、耳機、周邊配備或其他非基本功能所必要之選購配備之損壞。不影響機體正常功能使用之行動裝置外型、非功能性或裝飾性零組件之損壞(例如行動裝置外觀無觸控或其他功能之玻璃材質部位磨損)。外殼、電池、充電孔、耳機孔、卡槽之單獨故障或損壞。

十三、承保行動裝置未經原廠同意之改裝、動拆、替換零件、不當安裝、變更或未遵守原廠關於組裝、操作或保養之說明與指示。或使用未經原廠授權之電池、零件或配件所致之損害。

十四、承保行動裝置欠缺外殼、螢幕或機板、無法清楚辨識或其產品識別碼遭竄改。

十五、任何個人及企業，將行動裝置使用於營利商業目的，包括但不限於租借他人使用所致之損壞。

十六、一般定期保養、清潔、調整或校準，以及未發現任何毀損或無法正常使用之檢查費用。

十七、承保行動裝置之遺失;或因竊盜、搶奪、強盜行為所致承保行動裝置之滅失。

安達產物行動裝置保險(一次交付甲型)

保險事故之發生、理賠申請與履行義務

行動裝置發生本保險契約約定之承保事故時，被保險人應於本保險契約有效期間內，將受損之行動裝置送至指定維修中心，並透過指定維修中心提供下列資料向本公司申請理賠：

- 一、理賠申請書或經本公司同意以其他方式為之。
- 二、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檢附其他證明文件。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時應按下約定辦理：

- 一、應先取消或停止行動裝置安全密碼設定，或其他須經授權存取之安全措施。
- 二、應自行於送修前完成所需之備份作業，本公司不負責行動裝置內附軟體及資料、照片之回復、歸還或保存。

不保事項

本公司對於承保行動裝置直接或間接因下列事項所致之毀損或有下列狀況時，不負賠償責任：

- 一、要保人及被保險人故意行為。
- 二、要保人及被保險人從事犯罪或教唆犯罪或逃避合法逮捕之行為。
- 三、戰爭、類似戰爭(不論宣戰與否)、外敵入侵、外敵行為、內戰、叛亂、革命、軍事反叛行為或恐怖主義行為。所謂恐怖主義行為，係指任何個人或團體，不論單獨或與任何組織、團體或政府機構共謀，運用武力、暴力、恐嚇、威脅或破壞等行為，以遂其政治、宗教、信仰、意識型態或其他類似意圖之目的，包括企圖推翻、脅迫或影響任何政府，或致使民眾或特定群眾處於恐懼狀態。
- 四、罷工、暴動、民眾騷擾。

- 五、颱風、暴風、龍捲風、洪水、閃電、雷擊、地震、火山爆發、海嘯、土崩、岩崩、土石流、地陷等天然災變。
- 六、任何性質之附帶損失。所謂附帶損失，係指危險事故直接致財產損失之結果所造成之間接損失。
- 七、原子或核子能裝置所引起的爆炸、灼熱、輻射或污染。
- 八、一般使用狀況下之正常損耗，或原廠公告非其保固範圍內之現象，包括但不限於螢幕影像殘留、亮點、暗點、烙印、色偏等。所謂正常損耗，係指磨損、腐蝕、氧化、鏽垢、變質、自然耗損。
- 九、因電池蝕漏、電力不足或遽增或不適當電壓或電流。
- 十、承保行動裝置製造商或經銷商依法或依約應負保固或瑕疵擔保責任範圍內提供之修復服務或召回。
- 十一、資料遺失、軟體無法使用、軟體(包括操作系統與任何儲存資料)使用、安裝或移除以及電腦病毒或具有危險性之程式碼所導致之故障、承保行動裝置周邊設備或新增硬體所造成之故障。
- 十二、傳輸線、觸控筆、電線、連接器、SIM 卡、記憶卡、充電器、耳機、周邊配備或其他非基本功能所必要之選購配備之損壞。不影響機體正常功能使用之行動裝置外型、非功能性或裝飾性零組件之損壞(例如行動裝置外觀無觸控或其他功能之玻璃材質部位磨損)。外殼、電池、充電孔、耳機孔、卡槽之單獨故障或損壞。
- 十三、承保行動裝置未經原廠同意之改裝、動拆、替換零件、不當安裝、變更或未遵守原廠關於組裝、操作或保養之說明與指示。或使用未經原廠授權之電池、零件或配件所致之損害。
- 十四、承保行動裝置欠缺外殼、螢幕或機板、無法清楚辨識或其產品識別碼遭竄改。
- 十五、任何個人及企業，將行動裝置使用於營利商業目的，包括但不限於租借他人使用所致之損壞。
- 十六、一般定期保養、清潔、調整或校準，以及未發現任何毀損或無法正常使用之檢查費用。
- 十七、承保行動裝置之遺失;或因竊盜、搶奪、強盜行為所致承保行動裝置之滅失。

商業火災保險

商業火災綜合保險

營造工程綜合保險

安裝工程綜合保險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商業動產流動綜合保險

War, Terrorism and Political Violence Insurance Policy

現金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 一、發生損失時，請立即進行相關之處理方式(損失搶救或通知消防單位)。

儘可能保留損失現場及相關殘餘物，並以電話、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本公司。

- 二、被保險人須詳查損失發生原因，並會同保險公司/公證人進行損失清點工。
- 三、被保險人提出修復計劃及估價單，並經保險公司查核後開始進行修復動作。
- 四、被保險人提出相關文件及單據，由公證公司進行損失理算及核價。
- 五、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賠款接受書”。
- 六、待收到完整之理賠文件(含公證報告)，將儘快安排付款。
- 七、若此保險標的(如建築物、機器設備等)有抵押權之設定，則賠款須經與抵押權人確認由抵押權人為第一優先受償人，或請抵押權人提供同意書將理賠金額支付給與被保險人。
- 八、被保險人於接受賠償之同時，亦移轉“代位求償權”給保險公司

註一：

因不可抗力，無法與保險人聯絡時，應：

1. 受損範圍及損失金額不大時，被保險人可先行拍照並採取必要之緊急措施，以減輕被保險標的物之損失；並保留其對第三人之代位求償權。
2. 應保留受損及可能受損之保險標的物，俾使保險公司/公證人查勘

註二：

為避免或減輕損害之必要行為所產生的費用，保險人以保險金額對於保險標的之價值比例賠付之

註三：

1. 保險標的物若為機器或精密儀器，遇到災損失後應委請國外原廠技師來台鑑定；或在國內尋找有相當知識經驗者亦可。
2. 為避免營業中斷(BI)後，造成嚴重損失，被保險人應立即採取搶救措施，以避免 BI 之擴大

理賠申請文件：

1. 賠償請求書
2. 損失清單
3. 消防隊之火災證明書或里長起火證明書
4. 損失證明文件 及 損失估價單 或 相關單據及重置成本證明文件
5. 建築物所有權狀
6. 租賃契約
7. 銀行同意書 (保險標的物有設定抵押權時)
8. 工廠配置圖
9. 生產計畫
10. 庫存表
11. 財產目錄
12. 財務報表
13. 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

14. 經濟部公司執照影本

15. 工廠登記證影本

商業火災保險

商業火災綜合保險

營造工程綜合保險

安裝工程綜合保險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商業動產流動綜合保險

War, Terrorism and Political Violence Insurance Policy

現金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九、發生損失時，請立即進行相關之處理方式(損失搶救或通知消防單位)。

儘可能保留損失現場及相關殘餘物，並以電話、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本公司。

十、被保險人須詳查損失發生原因，並會同保險公司/公證人進行損失清點工。

十一、被保險人提出修復計劃及估價單，並經保險公司查核後開始進行修復動作。

十二、被保險人提出相關文件及單據，由公證公司進行損失理算及核價。

十三、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賠款接受書”。

十四、待收到完整之理賠文件(含公證報告)，將儘快安排付款。

十五、若此保險標的(如建築物、機器設備等)有抵押權之設定，則賠款須經與抵押權人確認由抵押權人為第一優先受償人，或請抵押權人提供同意書將理賠金額支付給予被保險人。

十六、被保險人於接受賠償之同時，亦移轉“代位求償權”給保險公司

註一：

因不可抗力，無法與保險人聯絡時，應：

1. 受損範圍及損失金額不大時，被保險人可先行拍照並採取必要之緊急措施，以減輕被保險標的物之損失；並保留其對第三人之代位求償權。

2. 應保留受損及可能受損之保險標的物，俾使保險公司/公證人查勘

註二：

為避免或減輕損害之必要行為所產生的費用，保險人以保險金額對於保險標的之價值比例賠付之

註三：

1. 保險標的物若為機器或精密儀器，遇到災損失後應委請國外原廠技師來台鑑定；或在國內尋找有相當知識經驗者亦可。

2. 為避免營業中斷(BI)後，造成嚴重損失，被保險人應立即採取搶救措施，以避免 BI 之擴大

理賠申請文件：

15. 賠償請求書

16. 損失清單
17. 消防隊之火災證明書或里長起火證明書
18. 損失證明文件 及 損失估價單 或 相關單據及重置成本證明文件
19. 建築物所有權狀
20. 租賃契約
21. 銀行同意書 (保險標的物有設定抵押權時)
22. 工廠配置圖
23. 生產計畫
24. 庫存表
25. 財產目錄
26. 財務報表
27. 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
28. 經濟部公司執照影本
15. 工廠登記證影本

Chubb Fiduciary Fidelity Bond For Employee Benefits Plan

Loss-Notice-Proof- Legal Proceedings:

At the earliest practicable moment after discovery of any loss hereunder the Assured shall give the Company written notice thereof and shall also within four (4) months after such discovery furnish to the Company affirmative proof of loss with full particulars.

Legal proceedings for recovery of any loss hereunder shall not be brought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wenty-four (24) months from the discovery of such loss. If any limitation embodied in this Section is prohibited by any law controlling the construction thereof, such limitation shall be deemed to be amended so as to be equal to the minimum period of limitation permitted by such law.

中文譯本

損失，通知，證明，法律程序：

發現本保險單所定損失後，被保險人應在盡可能之最早時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且應在發現該損失後四個月內，向本公司提供損失之確切證明及其完整細節。在發現該損失後二十四個月之期間屆滿後，不得再就追償任何本保險單所定損失提出法律程序。如本條所規定之任何限制係任何規範本條之相關法律所禁止者，則該限制應被視為依該法律所許可之最低限制期間而修正。

員工誠實保證保險

被保險人發現任一被保證員工有不誠實行為而導致本保險單承保範圍內之損失時，應按下列規定辦理：

- (一)立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於三個月內提出詳細損失情形及金額。
- (二)經本公司之要求，應儘速控告該員工，並協助本公司辦理有關理賠事宜。
- (三)提供本公司所需之有關帳冊、資料及文件；必要時提供本公司所認可之執業會計師有關損失之證明，所需之公費經本公司書面允諾者，由本公司負擔之。

Chubb Elite Professional Indemnity Insurance Policy
Chubb Elite Professional Indemnity Insurance Policy- Single Project for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Professionals

理賠流程/Procedure:

- 1.被保險人於知悉事故後立即以電話、電報、傳真或書面通知保險公司。
- 2.被保險人應立即採取必要合理措施以減少損失。
- 3.被保險人提供與本案相關之所有訊息和文件 如: 賠償請求書、法院令文、傳票或詢
- 4.若有需要時，進行相關法律程序及調查作業。
- 5.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Insolvency & Default Insurance (Risks Attaching)
Insolvency & Default Insurance (Losses Attaching) Factoring
Comprehensive Credit Insurance Policy (Single Buyer Limit)
Chubb elite FraudProtector Insurance Policy
Export Credit Insurance (Risks Attaching)
Time Charter (Excluding Bareboat & Demise Chartering)Insolvency &
Default Insurance (Losses Occurring)
Chubb Elite II FraudProtector Insurance Policy
Chubb Elite III fraudProtector Insurance Policy

理賠流程/Procedure:

- 1.被保險人於事故發生時，應即通知保險公司並於發現損失後四十五日內以書面通知保險公司理賠部。
- 2.被保險人提供與本案相關之所有訊息和文件。
- 3.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並檢視重要文件及訪談重要人員。
- 4.若有需要時，進行相關法律程序及委外審計調查作業。
- 5.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銀行業綜合保險

Chubb Financial Institutions Bond Policy

金融機構綜合保險

Chubb Electronic and Computer Crime Policy

理賠流程/Procedure:

- 1.被保險人於知悉事故後立即以電話、電報、傳真或書面通知保險公司。
- 2.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檢視重要文件及訪談重要人員
- 3.被保險人提供與本案相關之所有訊息和文件。
- 4.若有需要時，進行相關法律程序及調查作業。
- 5.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Chubb Elite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Insurance Policy

菁英個人資料保護保險

理賠流程：

1. 被保險人於保險期間內首次遭受之任何賠償請求，被保險人應儘速以書面通知本公司。
2. 被保險人提供與本案相關之所有訊息和文件。
3. 被保險人應以自己之費用採取所有合理步驟及預防措施，從事所有合理可行之作為，以避免或減少本保險單下，因任何實際或可能賠償請求所衍生之所有實際或潛在損失
4.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被保險人應持續提供本公司及所指派之任何調查人員或法律代理人所合理要求之任何資訊，並於調查、辯護、和解、避免或降低實際或可能賠償請求或任何程序時，提供完全合作及協助
5. 若有需要時，被保險人可委任 Chubb 同意之律師事務所為其抗辯。
6. 依建議進行賠償請求之和解。
7.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Chubb Elite Personal Management Liability Insurance Policy

安達產物菁英版個人董事責任保險

5.3 Notification of Claims, Investigations and Reporting Circumstances

- (i) For all claims under this **Policy** the **Insured Person/Applicant** shall give written notice to the **Insurer** as soon as practicable but this shall not be a condition precedent to the liability of the **Insurer**.

In event of expiry of the **Policy Period**, notification must be given no later than 90 days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Policy Period**, or, in relation to a **Claim** first made against the **Insured Person** or **Investigation** first commenced during the **Discovery Period** if applicable, no later than 30 days after expiry of the **Discovery Period**.

Provided, however, if the **Insured Person/Applicant** is legally prohibited by a regulatory body under the terms of a confidentiality agreement from notifying a **Claim** or **Investigatio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above provisions then:

- (a) the **Insured Person/Applicant** shall be permitted to give written notice of such **Claim** or **Investigation** to the **Insurer** within 24 months after the end of the **Policy Period**; and
- (b) the **Insurer** must be notified within 30 days of the **Insured Person/Applicant** being legally able to do so.

If the **Insured Person/Applicant** should have notified a **Claim** or **Investigation** under a policy existing or expired before or on the inception date of this **Policy** but was unable to do so due to being legally prohibited by a regulatory body under the terms of a confidentiality agreement then the **Insurer** irrevocably waives any right

it may have to rescind or avoid this **Policy** on the grounds of non-disclosure or mis-representation, solely with respect to such prior **Claim** or **Investigation**.

- (ii) Notice, all information and the evidence of notification to the insurer of the **Underlying Insurance** of a **Claim, Investigation** or a circumstance that may give rise to a **Claim** under any **Underlying Insurance** shall be sent in writing to the Claims Manager, Insurance Company of North America, Taiwan Branch at the address of 10th Floor, No. 8, Section 5, Xinyi, Road, Taipei, Taiwan.

Within 30 working days of the receipt of the information as required, the **Insurer** will provide a written and reasoned statement of its position relating to cover.

- (iii) If during the **Policy Period**, the **Insured Person/Applicant** shall become aware of any circumstances that might give rise to a **Claim** or **Investigation** under this **Policy** and gives notice of the same to the **Insurer**, then any **Claim** or **Investigation** later made against the **Insured Person** shall for the purposes of this **Policy** be treated as a **Claim** made or **Investigation** commenced during the **Policy Period**.

5.1 賠償請求通知、調查及通報可能引起賠償請求之情事

- (i) 就本保險單規定之所有可請求事項，被保險人/要保人應按實際可行之方式，盡速以書面通知保險人，但此通知非保險人賠付之先決要件。

若保險期間屆滿，最遲應於保險期間屆滿後 90 日內提出通知，或於發現期間（若有適用）內首次對被保險人提出之賠償請求或首次展開之調查，最遲應於發現期間屆滿後 30 日內提出通知。

惟倘被保險人/要保人依主管機關之保密協議規定，依法不得按照前述規定通知賠償請求或調查，則：

- (a) 准許被保險人/要保人於本保險期間屆滿後 24 個月內，以書面向保險人通知該賠償請求或調查；以及

- (b) 被保險人/要保人應於法令許可得提出之 30 日內通知保險人。

若被保險人/要保人原本應通知賠償請求或調查予本保險單生效日當日或之前存在或期滿之保險單，但因主管機關之保密協議規定，依法不得通知時，則保險人針對該先前賠償請求或調查，不可撤銷地放棄其以隱匿或不實陳述為由而主張解除或撤銷本保險單之權利。

- (ii) 所有通知、資料及已將該賠償請求、調查或其他可能引起基層保險所承保賠償請求之情事已向基層保險之保險人通報之證明應以書面寄送至美

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地址為台北市信義路五段八號十樓，收件人為理賠部經理。

保險人於接獲所需資料 30 個工作天內，應針對承保與否提出敘明理由之書面意見。

- (iii) 被保險人/要保人若於保險期間內知悉可能引發本保險單承保之賠償請求或調查情事並通知保險人，則就本保險單適用之目的，日後對被保險人提起之任何賠償請求或調查，應視為在保險期間提出之賠償請求或展開之調查。

Chubb Cyber 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 Insurance Policy 安達產物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保險

A. 通知期間

在任何情況下，被保險人必須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於保險期間或發現期間內儘快將任何賠償請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惟依主管機關之保密協議禁止被保險人在應通報之期限內就該賠償請求通知本公司，則：

i. 被保險人被允許保險期間屆滿後二十四（24）個月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該賠償請求；且

ii. 被保險人必須在依法可以進行通知之日起三十（30）日內通知本公司。

如果被保險人原本應該依照本保單生效當日或之前有效的或已過期的保單而通知賠償請求，惟依主管機關之保密協議禁止而無法為之，則本公司不可撤銷地放棄針對此先前的賠償請求，以其未充分揭露或未據實陳述為由而得主張撤銷或解除本保單之權利。

B. 通知

本保單下之所有通知應註明收件人為理賠部經理，且必須依以下地址提供給本公司：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理賠經理

台灣台北市 110 信義路五段 8 號 10 樓

傳真號碼： 886 2 2355 1950

本保單下之所有通知必須包含以下資訊：

- i. 對賠償請求的具體描述；及
- ii. 所涉所有相關當事人之詳細資訊；及
- iii. 任何賠償請求的副本；及
- iv. 任何所被指控的或預期的損害賠償、網路勒索損害賠償、費用或營業中斷損失之完整詳細資訊；及
- v. 本公司可能要求的其他資訊。

安達產物不動產開發商責任保險(索賠基礎制)

因發生本保險契約約定承保之賠償請求時，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應按下列規定辦理：

- (一) 應於知悉有賠償請求或合理預期未來可能導致賠償請求之事實時，於知

悉後五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首次通知），並於通知後三十日內將下列詳細情形以書面通知本公司：

1. 實際或潛在請求者之身分。
2. 錯誤行為之描述。
3. 所涉及被保險人之身分。
4. 被保險人首次得知該事實之狀況。
5. 已造成或可能造成之結果。
6. 可能補償損害金額之預估。
7. 其他本公司認為必要之資料及文書證件。

若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知悉時，保險期間即將屆滿，最遲應於保險期間屆滿後十五日內提出首次通知。

(二) 立即採取必要合理措施以減少損失。

若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於保險期間屆滿前已將合理預期未來可能導致賠償請求之事實通知本公司，則被保險人在保險期間屆滿後因同一原因事實，實際上遭受第三人之賠償請求，視同係在保險期間內首次通知。惟該第三人之賠償請求提出之時點已逾保險期間屆滿後兩年，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機車強制責任保險

機車強制責任保險駕駛人傷害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事故發生後，保留現場及放置警示標誌，並請立即撥打 110 通知憲警單位。

若有人員受傷，勿使用自身車輛運送傷者，應儘速通知救護單位並協助將傷者送往醫院救治。

詢問並記錄對方姓名及白天聯絡電話與保險資料。勿自行私下和解，以免影響本身權益。

您可透過汽車險理賠報案專線、通報保險公司 辦理後續理賠申請事宜。

理賠申請文件：

請求權人向本公司提出理賠申請時，應分別檢具下列文件正本：

一、傷害醫療費用給付

- (一)理賠申請書(表格由本公司提供)。
- (二)請求權人身分證明。
- (三)警憲機關處理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四)合格醫師診斷書及視需要之病例相關資料。
- (五)就診之合格醫療院所開立之醫療費用收據或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及醫療機構收據專用章。
- (六)同意查閱病歷聲明書。

二、殘廢給付

- (一) 理賠申請書(表格由本公司提供)。
- (二) 請求權人身分證明。
- (三) 警憲機關處理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四) 依本保險給付標準得開具殘廢等級層級之醫院或醫師所開立之診斷書及視需要之X光片與病歷相關資料。在離島地區無前述層級醫院者，得檢具合格醫師開具之甲種診斷書。
- (五) 同意複檢聲明書。

本公司對於殘廢等級有疑義時，得要求受害人提供甲種診斷書 或至經衛生署公告並依法評鑑合格之地區教學醫院以上之醫院，予以檢驗查證，所生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三、死亡給付

- (一) 理賠申請書(表格由本公司提供)。
- (二) 請求權人身分證明。
- (三) 警憲機關處理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四) 相驗屍體證明書或合格醫師開立之死亡證明書及視需要之病歷相關資料。
- (五) 請求權人於受害人死亡後所申領之全戶戶籍謄本。

請求權人為大陸地區人民、港澳居民或外國人者：請求權人 為大陸地區人民、港澳居民或外國人時，除前述文件外，並應檢具下列相關認證文件正本或加蓋證機構印鑑之副本：

(一) 大陸地區人民：

1. 各請求權人與受害人之親屬關係證明。(大陸配偶如有台灣地區全戶戶籍謄本則免)
2. 委託書(若無委託則免)上述在大陸地區製作之文件須經當地涉台公證處公證後，再依兩岸公證書使用查證協議應行注意事項，向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辦理完成驗證。

(二) 港澳居民或外國人士：

1. 各請求權人與受害人之親屬關係證明。
2. 委託書(若無委託則免)

上述文件如係於國外作成者，須經我國駐港澳機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以下簡稱駐外館處>之認<驗>證，其文件係以英文以外文做成者，須附中文譯本，中文譯本並須經駐外館處或我國公證人認證。

住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請被保險人於事故發生後立即拍照並做必要之處置(如:財產搶救、傷者送醫或報警處理)，以減輕損害；
2. 將損失通報至本公司。
3. 本公司理賠部門於接獲報案後，將視案情需要委請查勘/評估人員或公證公司處

理。

4. 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須經本公司之參與或事先同意，否則本公司將不受和解金額之約束。但被保險人自願負擔者不在此限。
5. 若有第三人對此意外事故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者，被保險人不得對該第三人免除責任、拋棄權利或自行和解，被保險人應保留所有法律追訴之權利。
6. 請被保險人提供理賠資料進行損失理算。
7. 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賠款接受書”。

理賠申請文件：

壹、住宅火災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損失清單。

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自行負擔費用，提供損失相關證明文件或證據。除前二項文件外，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提供警察機關處理證明文件。

貳、住宅第三人責任基本保險

被保險人遇有本保險契約所承保範圍內之賠償責任時，被保險人或損害賠償請求權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應檢附下列文件：

一、體傷責任

- (一)理賠申請書(由本公司提供)。
- (二)診斷書影本。
- (三)醫療費收據影本。
- (四)和解書、判決確定證明書或仲裁判斷書。
- (五)請求權人身分證明文件。

二、死亡責任

- (一)理賠申請書(由本公司提供)。
- (二)第三人之死亡證明書、除戶戶籍謄本及繼承系統表。
- (三)和解書、判決確定證明書或仲裁判斷書。

三、財物損害責任

- (一)理賠申請書(由本公司提供)。
- (二)估價單或損失清單。
- (三)和解書、判決確定證明書或仲裁判斷書。

被保險人或損害賠償請求權人依前項約定申請理賠，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或損害賠償請求權人提供政府相關單位處理證明文件。

被保險人請求理賠給付時應另行檢附支付第三人賠償金額之證明文件，或通知本公司直接對第三人為賠償金額之給付。

參、住宅玻璃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損失清單。

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自行負擔費用，提供損失相關證明文件或證據。除前二項文件外，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提供警察機關處理證明文件。

肆、住宅地震基本保險

住宅建築物因承保危險事故發生，符合第六十三條承保損失要件者，被保險人應檢附下列文件，向本公司申請理賠：

- 一、住宅地震基本保險理賠申請書。
- 二、建築物權狀影本、謄本或其他證明文件。
- 三、賠款接受書。
- 四、依第六十三條第二項第一款申請理賠者，拆除通知或拆除命令之影本。

屋主基本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請被保險人於事故發生後立即拍照並做必要之處置(如:財產搶救、傷者送醫或報警處理)，以減輕損害；
2. 將損失通報至本公司。
3. 本公司理賠部門於接獲報案後，將視案情需要委請查勘/評估人員或公證公司處理。
4. 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須經本公司之參與或事先同意，否則本公司將不受和解金額之約束。但被保險人自願負擔者不在此限。
5. 若有第三人對此意外事故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者，被保險人不得對該第三人免除責任、拋棄權利或自行和解，被保險人應保留所有法律追訴之權利。
6. 請被保險人提供理賠資料進行損失理算。
7. 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賠款接受書”。

理賠申請文件：

壹、財物損害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損失清單。

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自行負擔費用，提供損失相關證明文件或證據。除前二項文件外，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提供警察機關處理證明文件。

貳、住宅地震基本保險

住宅建築物因承保危險事故發生，符合第四十五條承保損失要件者，被保險人應檢

附下列文件，向本公司申請理賠：

- 一、住宅地震基本保險理賠申請書。
- 二、建築物權狀影本、謄本或其他證明文件。
- 三、賠款接受書。
- 四、依第四十五條第二項第一款申請理賠者，拆除通知或拆除命令之影本。

參、住宅玻璃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損失清單。

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自行負擔費用，提供損失相關證明文件或證據。除前二項文件外，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提供警察機關處理證明文件。

家庭成員日常生活責任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通知 Chubb 並提供初步損失情況。
3. 安達保險人確認保單內容與承保範圍。
4.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委請公證人進一步調查，被保險人需配合提供文件。
5. 若有需要，委任律師事務所為被保險人抗辯。
6. Chubb 釐清保單責任並決定賠償額度。
7. 協助被保險人商談賠償金額
8.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9. 被保險人需自行承擔保單規定之自負額。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遇有本保險契約所承保範圍內之賠償責任時，被保險人或損害賠償請求權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應檢附下列文件：

一、體傷責任

1. 理賠申請書及賠款同意書（由本公司提供）。
2. 診斷書副本。
3. 醫療費收據副本。
4. 和解書、判決確定證明書或仲裁判斷書。
5. 請求權人身分證明文件。

二、死亡責任

1. 理賠申請書及賠款同意書（由本公司提供）。
2. 第三人之死亡證明書、除戶戶籍謄本及繼承系統表。
3. 和解書、判決確定證明書或仲裁判斷書。

三、財物損害責任

1. 理賠申請書及賠款同意書（由本公司提供）。
2. 損失金額及支付第三人慰問金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單據。
3. 和解書、判決確定證明書或仲裁判斷書。

被保險人或損害賠償請求權人依前項約定申請理賠，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或損害賠償請求權人提供意外事故證明文件或政府相關單位處理證明文件。被保險人請求理賠給付時應另行檢附支付第三人賠償金額之證明文件，或通知本公司直接對第三人為賠償金額之給付。

住宅動產火災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請被保險人於事故發生後立即拍照並做必要之處置(如:財產搶救、傷者送醫或報警處理)，以減輕損害；
2. 將損失通報至本公司。
3. 本公司理賠部門於接獲報案後，將視案情需要委請查勘/評估人員或公證公司處理。
4. 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須經本公司之參與或事先同意，否則本公司將不受和解金額之約束。但被保險人自願負擔者不在此限。
5. 若有第三人對此意外事故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者，被保險人不得對該第三人免除責任、拋棄權利或自行和解，被保險人應保留所有法律追訴之權利。
6. 請被保險人提供理賠資料進行損失理算。
7. 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賠款接受書”。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請求理賠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損失清單。

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其他有保險賠償請求權之人自行負擔費用，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或證據。

本公司以現金為賠付者，應於被保險人或其他有保險賠償請求權之人檢齊文件、證據及賠償金額經雙方確認後十五天內為賠付。若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而遲延者，應給付遲延利息年利一分。本公司正常鑑認承保之危險事故及損失之行為，不得視為可歸責本公司之事由。

本公司以回復原狀、修復或重置方式為賠償者，應於合理期間內完成回復原狀、修復或重置。

<住宅地震基本保險理賠應檢附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請求理賠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住宅地震基本保險賠償申請書。

二、政府機關或專門之建築、結構、土木等技師公會鑑定證明文件。

三、建築物權狀影本或謄本。

四、賠款接受書。

前項賠償金額之確認，應依第四十九條全國賠償總額之限制為基準計算之；倘全國合計應賠付之保險損失總額超過政府主管機關所訂危險承擔機制總額度時，本公司應依保險共保組織公告之金額及條件先行給付部分賠償金。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個人保障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應於知悉發生事故後五日內將事故狀況或被保險人的損害，通知本公司取得理賠申請書
2. 煩請於填妥理賠申請書並儘速檢具所需文件，將所有文件連同理賠申請書寄至本公司。

理賠申請文件：

旅程取消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共同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旅行契約或飛機等公共交通工具之購票證明或旅館預約證明。
3. 損失費用單據。

二、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2. 以重大傷病為申請原因者：醫院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3. 遭受死亡或重大傷病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三、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法院傳票或接受強制檢疫之證明。

四、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2.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五、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四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保險公司或公證公司出具之損失證明（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

- 間)；或
2.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及國稅局核發之災害損失證明影本(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3. 消防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4.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災害現場照片(須註明日期)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5.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旅程縮短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共同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合理額外增加之交通及住宿費用單據
3. 參加旅行團已預付團費或未參加旅行團已預付之交通或住宿費用，其繳費證明。
4. 旅行社或其他交通、住宿單位所開立載有無法退費或不退費金額之證明文件。

二、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二條第一、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2. 以重大傷病為申請原因者：醫院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3. 以被保險人或同行夥伴遭人劫持為申請原因者：向警方報案證明。
4. 遭受死亡或重大傷病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三、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二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2.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旅程文件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費用單據及損失清單。
- 三、向警方報案證明。

旅程延誤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公共交通工具購票證明。
- 三、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出具載有被延誤期間及延誤原因之證明。

行李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因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二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向警方報案證明。
3. 因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二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旅館或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開立之事故與損失證明。
4. 損失清單。

行李延誤費用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公共交通業者所出具延遲達十小時以上之文件。

第三人責任保險理賠事項

發生本保險承保之事故時，被保險人應遵守下列之約定：

- 一、立即採取必要合理措施以減少損失。
- 二、於知悉事故發生後五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於三十日內將事故發生之時間、地點、被害人姓名或名稱、年齡、地址及事故狀況以書面送交本公司。
- 三、於知悉有被控訴或被請求賠償時，通知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代理人，並將收到之賠償請求書、法院令文、傳票或訴狀等送交本公司。
- 四、除必須之急救費用外，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未經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代理人參與者，本公司不受拘束。但經要保人或被保險人通知本公司參與而本公司無正當理由拒絕或延遲參與者，不在此限。
- 五、本公司認有必要時，得要求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其他有保險給付請求權之人提供有關資料及文書證件，或出庭作證、應訊，或協助鑑定、勘驗，或為其他必要之調查或行為，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旅行期間居家竊盜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應檢具下列文件或證明：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向警方報案證明。
- 三、損失清單。
- 四、其他因案情需要而必須具備之證明文件。

班機延誤失接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 三、失接之班機明細，包括原班機及轉機日期及時間。
- 四、航空公司出具之前班班機延誤之相關證明。

班機改降保險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航空公司出具之班機改降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現金竊盜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向警政單位報案證明。
- 三、向警政單位提列之損失清單。
- 四、掛失止付之證明。
- 五、支票、匯票或旅行支票遭盜用或盜領之損失證明。

信用卡盜用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身分證明文件。
- 三、向警政單位報案證明（自行遺失者無需檢附）。
- 四、掛失止付之證明。
- 五、信用卡帳單/發行機構證明（證明遭盜刷金額）。
- 六、信用卡核發機構之補償或不補償證明。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甲型)(個人保障型)

旅程取消保險

第二十條 特別不保事項

對於下列事項，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 一、可由旅館業者、航空業者、旅行社或其他提供旅行、住宿業者處獲得之退款。
- 二、直接或間接因法令、政府命令所致之損失。
- 三、因旅行社或公共交通工具業者破產、清算或債務不履行所致之損失。
- 四、締結本保險契約前已發生之事故。
- 五、發生保險事故後，直接或間接因被保險人怠於通知或未及時通知旅行社、安排被保險人旅行之人或提供旅行、住宿之業者所致之損失。

第二十一條 理賠事項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六、共同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旅行契約或飛機等公共交通工具之購票證明或旅館預約證明。
3. 損失費用單據。

七、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2. 遭受死亡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八、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遭受重症或骨折為申請原因者：
 - (1) 醫院開立之診斷書及/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 (2) 遭受重症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2. 以遭受傳喚或檢疫為申請原因者：法院傳票或接受強制檢疫之證明。

九、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3.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4.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十、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四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保險公司或公證公司出具之損失證明（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2.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及國稅局核發之災害損失證明影本（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3. 消防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4.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災害現場照片（須註明日期）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5.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旅程縮短保險

第二十三條 特別不保事項

對於下列事項，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 一、可由旅館業者、航空業者、旅行社或其他提供旅行、住宿業者處獲得之退款。
- 二、直接或間接因法令、政府命令所致之損失。
- 三、因旅行社或公共交通工具業者破產、清算或債務不履行所致之損失。
- 四、締結本保險契約前已發生之事故。
- 五、發生保險事故後，直接或間接因被保險人怠於通知或未及時通知旅行社、安排被保險人旅行之人或提供旅行、住宿之業者所致之損失。

第二十四條 損失之計算

對於被保險人之損失，應先扣除可由旅館業者、航空業者、旅行社或其他提供旅行、住宿業者處獲得之退款後，本公司依下列規定擇一賠付：

- 一、因旅程縮短必須返回中華民國境內之住居所，所需合理額外支出之交通及住宿費用，本公司依被保險人實際支出費用計算；或
- 二、被保險人參加旅行社辦理之旅行團進行海外旅行時，因旅程縮短而無法取回之已預付旅行團團費，以被保險人旅程縮短之日數對預定旅程之日數按比例計算，縮短期間未滿一日(24小時)者不予計算；非參加旅行社辦理之旅行團進行海外旅行時，因旅程縮短而無法取回之已預付交通及住宿費用，依被保險人實際損失計算。

第二十五條 理賠事項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共同文件：
 5. 理賠申請書
 6. 合理額外增加之交通及住宿費用單據
 7. 參加旅行團已預付團費或未參加旅行團已預付之交通或住宿費用，其繳費證明。
 8. 旅行社或其他交通、住宿單位所開立載有無法退費或不退費金額之證明文件。
- 二、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二條第一、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5.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6. 以重症為申請原因者：醫院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7. 以被保險人或同行夥伴遭人劫持為申請原因者：向警方報案證明。
8. 遭受死亡或重症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三、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二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3.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4.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旅行文件損失保險

第二十七條 特別不保事項

被保險人未於保險事故發生後24小時內向事故發生當地之警政單位報案並取得報案證明者，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第二十八條 理賠事項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費用單據及損失清單。
- 三、向警方報案證明。

劫機補償保險

第三十條 理賠事項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航空公司出具或其他足以證明劫機之文件。
- 三、護照及入出境證明文件影本。

行李損失保險

第三十二條 特別不保事項（物品）

對於下列物品之損失，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 一、商業用或營業用物品、食物、動植物、機動車、船舶、其他交通工具（包括前述交通工具之零配件）、家具、古董、珠寶、飾品。
- 二、貨幣、股票、債券、郵票、票據、入場券、車票、機票、船票、其他交通工具票證、有價證券及旅行文件。
- 三、文稿、圖畫、圖案、模型、樣品、帳簿或其他商業憑證簿冊。
- 四、違禁品或非法之物品。
- 五、被保險人事先運送之行李，或非隨身託運而分開郵寄或運送之物品。
- 六、被保險人所租用之設備。
- 七、儲存或記載於磁帶、磁碟、磁片、卡片或其他供資料儲存記載用物品上之資料。
- 八、玻璃、磁器、陶器或其他易碎物品。
- 九、信用卡、金融卡或其他作為簽帳或提款之塑膠卡片。

第三十三條 特別不保事項（事故）

對於下列事故，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 一、生鏽、發霉、變色、自然形成或正常使用之耗損、蟲鼠破壞或固有瑕疵。
- 二、被保險人自行或使人修理、清潔、變更物品所致之損失。
- 三、直接或間接因暴動、叛亂、革命或政府對前述事件所採取之阻礙、反抗或防禦行為。
- 四、可由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或旅館業者補償之損失。
- 五、損失發生後，被保險人未儘速通知旅館或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並未於三天內以書面向其索取事故及損失證明者。
- 六、擦撞、表面塗料剝落或單純之外觀受損而不影響物品原有之功能者。
- 七、保險標的物內裝液體之流失；但該液體流失導致其他保險標的物之毀損滅失者，不在此限。
- 八、不明原因之遺失。

第三十四條 事故發生時之處理

發生本承保項目第三十一條第一款所列事故時，被保險人應在24小時內，向當地警政單位報案並取得報案證明。

發生本承保項目第三十一條第二款所列事故時，被保險人應儘速通知旅館或交通業者，並於三天內以書面向其索取事故與損失證明。

第三十五條 損失之計算

對於被保險人之損失或本公司給付理賠金額之計算，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可以修復或清洗回復者，本公司對該修理或清洗費用，負理賠之責。
- 二、修復或清洗回復之費用超過該物品之價值者，該物品視同滅失處理。
- 三、標的物之損失以承保事故發生時之實際現金價值為基礎賠付之。
- 四、任何一對或一組之物品係無法單獨使用且不能替換，如遇有部份損失時，應以該

一對或一組物品之總金額估算實際現金價值。

對於每件物品之損失，本公司所負之責任最高以新台幣8,000元為限；且所有物品合計最高之理賠金額以保險單上所載之保險金額為限。

前項所稱「實際現金價值」係指保險標的物毀損滅失當時之實際市場現金價值，即以重建或重置所需之金額扣除折舊之餘額。

第三十六條 理賠事項

一、理賠限制

對於同一損失被保險人不得同時申請本承保項目與「行李延誤補償保險」項目之理賠。

二、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5. 理賠申請書。
6. 因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一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向警方報案證明。
7. 因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一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旅館或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開立之事故與損失證明。
8. 損失清單。

三、追回處理

本公司因行李遭竊盜、強盜、搶奪或遺失事故為理賠後，其所有權歸本公司，如經追回，被保險人願意收回時，被保險人應將該項保險標的物之賠償金額返還本公司。

行李延誤補償保險

第三十八條 特別不保事項

對於下列事故與物品，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 一、被保險人於返回中華民國境內機場之行李延誤。
- 二、被保險人事先運送之行李，或非隨身託運而分開郵寄或運送之物品。

第三十九條 理賠事項

一、理賠限制

對於同一損失被保險人不得同時申請本承保項目與「行李損失保險」項目之理賠。

二、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3. 理賠申請書。
4. 公共交通業者所出具延遲達六小時以上之文件。
5. 轉機地停留者須另行提供出境紀錄或住宿費用單據。

第三人責任保險

第四十一條 特別不保事項

本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所致之責任，不負理賠責任：

- 一、被保險人對其親屬、僱用人或受僱人死亡、體傷或財物受損所致者。
- 二、被保險人所有、使用、向人租借、代人保管或管理之財物受損所致者。
- 三、被保險人以契約或協議承擔之責任。但即使無該項契約或協議存在，被保險人仍應負賠償責任，不在此限。
- 四、被保險人因所有、使用或管理機動車輛、飛機、船舶、武器或動物所致者。
- 五、因交易、商業行為或執行職務行為所致者。
- 六、被保險人飲酒後駕（騎）車、其吐氣或血液所含酒精成份超過當地道路交通法令規定標準；或因吸食、施打、服用毒品所致之賠償責任。
- 七、因各種傳染疾病所致之賠償責任。
- 八、任何性質之附帶損失。前述所稱附帶損失，係指危險事故直接致財產損失之結果所造成之間接損失（含營業中斷損失）。

第四十二條 理賠事項

一、發生本保險承保之事故時，被保險人應遵守下列之約定：

- 六、立即採取必要合理措施以減少損失。
- 七、於知悉事故發生後五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於三十日內將事故發生之時間、地點、被害人姓名或名稱、年齡、地址及事故狀況以書面送交本公司。
- 八、於知悉有被控訴或被請求賠償時，通知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代理人，並將收到之賠償請求書、法院令文、傳票或訴狀等送交本公司。
- 九、除必須之急救費用外，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未經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代理人參與者，本公司不受拘束。但經要保人或被保險人通知本公司參與而本公司無正當理由拒絕或延遲參與者，不在此限。
- 十、本公司認為有必要時，得要求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其他有保險給付請求權之人提供有關資料及文書證件，或出庭作證、應訊，或協助鑑定、勘驗，或為其他必要之調查或行為，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二、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損失清單及費用支出單據。
3. 意外事故之相關證明文件。
4. 法院確定判決書、和解書、仲裁判斷書或其他得確定賠償責任之證明文件。
5. 其他經本公司認為必要之證明文件。

旅行期間居家竊盜保險

第四十四條 特別不保事項

對於下列物品或事故，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 一、供加工、製造或營業用之機器或生財器具。
- 二、製造完成之成品或供製造或裝配之原料及半製品。
- 三、各種動物或植物。
- 四、供執行業務之器材。
- 五、承租人、借宿人、訪客或寄住人之動產。
- 六、被保險人及其配偶、家屬或同居人受第三人寄託之財物。
- 七、皮草衣飾。
- 八、金銀珠寶、古玩、藝術品。

前述所稱「金銀珠寶」指珍珠、翡翠、玉石、鑽石、珠寶、黃金、白銀、白金，及前述物品之製品或鐘錶。

- 九、文稿、圖樣、圖畫、圖案、模型。
- 十、貨幣、股票、債券、郵票、票據及其他有價證券。
- 十一、各種文件、證件、帳簿或其他商業憑證簿冊。
- 十二、爆炸物。
- 十三、機動車輛及其零配件。
- 十四、任何性質之附帶損失。
- 十五、保險標的物存放於露天或未全部關閉之建築內所遭受之竊盜損失。
- 十六、被保險人對於保險標的物所受之損失，無法證明係由於竊盜所致者。

第四十五條 事故發生後之處理

發生保險事故時，被保險人應按下列約定辦理：

- 一、應於知悉保險事故發生後，立即向警察機關報案說明，提出損失清單，並儘可能採取必要步驟，協助偵查尋求竊盜犯，及追回保險標的物。
- 二、應於知悉保險標的物遭竊盜五日內通知本公司，並於七日內提供理賠申請書及損失清單。

第四十六條 損失之計算

對於被保險人之損失或本公司給付理賠金額之計算，依第三十五條之規定辦理。

第四十七條 理賠事項

一、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應檢具下列文件或證明：

1. 理賠申請書。
2. 向警方報案證明。
3. 損失清單。

4. 其他因案情需要而必須具備之證明文件。

二、保險標的物追回之處理

保險標的物經本公司賠償後，其所有權歸本公司，如經追回，被保險人願意收回時，被保險人應將該項保險標的物之賠償金額返還本公司。

班機改降補償保險

第四十九條 理賠事項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四、理賠申請書。

五、航空公司出具之班機改降證明文件。

六、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現金竊盜損失保險

第五十一條 特別不保事項

一、因被保險人詐欺、背信、侵占或其他犯罪行為所致之損失。

二、因疏忽、錯誤或點查不符所致之損失。

三、因旅館房間未予鎖妥時所發生之損失。

四、如係支票、匯票或旅行支票之損失，被保險人未依相關法令或與票據付款人間之約定，辦妥掛失止付手續者。

第五十二條 事故發生後之處理

發生本承保項目第五十條第一項所列事故時，被保險人應在二十四小時內，向當地警政單位報案並取得報案證明。

第五十三條 理賠事項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六、理賠申請書。

七、向警政單位報案證明。

八、向警政單位提列之損失清單。

九、掛失止付之證明。

十、支票、匯票或旅行支票遭盜用或盜領之損失證明。

信用卡盜用損失保險

第五十五條 特別不保事項

一、被保險人未依信用卡發行機構之約定，通知發行機構並辦妥掛失止付手續者。

二、第三人之冒用為被保險人容許或故意將信用卡交其使用者。

三、被保險人與第三人或特約商店共謀詐欺或為其他不誠實行為或經證明有牽連關係者。

四、遺失、遭受竊盜、強盜與搶奪之信用卡係由被保險人之配偶、家屬、與被保險人居住於同一住居所者、受僱人、代理人、直系或四親等內旁系血親、三親等內姻親冒用者，但被保險人證明已對其提出告訴者，不在此限。

五、信用卡被冒用後，拒絕接受相關單位調查者。

第五十六條 事故發生後之處理

發生本承保項目第五十四條所列事故時，被保險人應於知悉後立即向當地警政單位報案並取得報案證明。但自行遺失者不在此限。

第五十七條 理賠事項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七、理賠申請書。

八、被保險人身分證明文件。

九、向警政單位報案證明（自行遺失者無需檢附）。

十、掛失止付之證明。

十一、信用卡帳單/發行機構證明（證明遭盜刷金額）。

十二、信用卡核發機構之補償或不補償證明。

等待返國住宿費用保險

第五十九條 特別不保事項

對於下列事項，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一、被保險人懷孕分娩、早產、流產、其併發症或以此為直接原因所引致者，但因急難事故所致之分娩、早產、流產者，不在此限。前述急難事故如發生於被保險人搭機期間，而被保險人事前未依照航空業者規定提供適航證明並取得航空業者同意搭機者，本公司仍不負理賠責任。

二、被保險人於出國前經診斷其身體狀況不適合旅行，或旅遊之目的係為診療或就醫者。

第六十條 理賠事項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事故發生之相關證明文件。

三、費用單據正本。

理賠申請程序：

1. 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應於知悉發生事故後五日內將事故狀況或被保險人的損害，通知本公司取得理賠申請書
2. 煩請於填妥理賠申請書並儘速檢具所需文件，將所有文件連同理賠申請書寄至本公司。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十一、 共同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旅行契約或飛機等公共交通工具之購票證明或旅館預約證明。
3. 損失費用單據。

十二、 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2. 以重大傷病為申請原因者：醫院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3. 遭受死亡或重大傷病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十三、 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法院傳票或接受強制檢疫之證明。

十四、 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5.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6.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十五、 依據本保險契約第十九條第四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保險公司或公證公司出具之損失證明（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2.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及國稅局核發之災害損失證明影本（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3. 消防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4.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災害現場照片（須註明日期）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5.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團體保障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應於知悉發生事故後五日內將事故狀況或被保險人的損害，通知本公司取得理賠申請書
2. 煩請於填妥理賠申請書並儘速檢具所需文件，將所有文件連同理賠申請書寄至本公司。

理賠申請文件：

旅程取消保險理賠文件

一、共同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旅行契約或飛機等公共交通工具之購票證明或旅館預約證明。

3. 損失費用單據。

二、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2. 以重大傷病為申請原因者：醫療院所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3. 遭受死亡或重大傷病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三、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法院傳票或接受強制檢疫之證明。

四、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2.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五、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四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保險公司或公證公司出具之損失證明（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2.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及國稅局核發之災害損失證明影本（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3. 消防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4.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災害現場照片（須註明日期）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5.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旅程縮短保險理賠文件

一、共同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合理額外增加之交通及住宿費用單據
3. 已預付之交通或住宿費用，其繳費證明。
4. 旅行社或其他交通、住宿單位所開立載有無法退費或不退費金額之證明文件。

二、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三條第一、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2. 以重大傷病為申請原因者：醫療院所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3. 以被保險人遭人劫持為申請原因者：向警方報案證明。
4. 遭受死亡或重大傷病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三、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三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2.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旅程文件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費用單據及損失清單。
- 三、向警方報案證明。

旅程延誤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公共交通工具購票證明。
- 三、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出具載有被延誤期間及延誤原因之證明。

行李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因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三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向警方報案證明。
- 三、因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三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旅館或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開立之事故與損失證明。
- 四、損失清單。

行李延誤費用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公共交通業者所出具延遲達十小時以上之文件。

第三人責任保險理賠文件

- 一、於知悉事故發生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於三十日內將事故發生之時間、地點、被害人姓名或名稱、年齡、地址及事故狀況以書面送交本公司。
- 二、於知悉有被控訴或被請求賠償時，通知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代理人，並將收到之賠償請求書、法院令文、傳票或訴狀等送交本公司。
- 三、本公司認有必要時，得要求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其他有保險給付請求權之人提供有關資料及文書證件，或出庭作證、應訊，或協助鑑定、勘驗，或為其他必要之調查或行為，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旅行期間居家竊盜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向警方報案證明。

- 三、損失清單。
- 四、其他因案情需要而必須具備之證明文件。

班機延誤失接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 三、失接之班機明細，包括原班機及轉機日期及時間。
- 四、航空公司出具之前班班機延誤之相關證明。

班機改降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航空公司出具之班機改降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現金竊盜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向警政單位報案證明。
- 三、向警政單位提列之損失清單。
- 四、掛失止付之證明。
- 五、支票、匯票或旅行支票遭盜用或盜領之損失證明。
- 六、旅館業者所出具之損失證明文件。

信用卡盜用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身分證明文件。
- 三、向警政單位報案證明（自行遺失者無需檢附）。
- 四、掛失止付之證明。
- 五、信用卡帳單/發行機構證明（證明遭盜刷金額）。
- 六、信用卡核發機構之補償或不補償證明。

新海外旅行綜合保險（團體保障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應於知悉發生事故後五日內將事故狀況或被保險人的損害，通知本公司取得理賠申請書
2. 煩請於填妥理賠申請書並儘速檢具所需文件，將所有文件連同理賠申請書寄至本公司。

理賠申請文件：

旅程取消保險理賠文件

- 一、共同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旅行契約或飛機等公共交通工具之購票證明或旅館預約證明。
 3. 損失費用單據。
- 二、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2. 以重大傷病為申請原因者：醫療院所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3. 遭受死亡或重大傷病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 三、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法院傳票或接受強制檢疫之證明。
- 四、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2.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 五、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四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保險公司或公證公司出具之損失證明（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2.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及國稅局核發之災害損失證明影本（應載有損失金額、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或
 3. 消防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4. 村（里）長、村（里）幹事就災害損失情況出具之證明（應載有損失地點及事故時間）及災害現場照片（須註明日期）及回復原狀已支付憑證影本；或
 5.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 六、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條第五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該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出具載有被延誤或取消原因之證明。

旅程縮短保險理賠文件

一、共同文件：

1. 理賠申請書
2. 合理額外增加之交通及住宿費用單據
3. 已預付之交通或住宿費用，其繳費證明。
4. 旅行社或其他交通、住宿單位所開立載有無法退費或不退費金額之證明文件。

二、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三條第一、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2. 以重大傷病為申請原因者：醫療院所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3. 以被保險人遭人劫持為申請原因者：向警方報案證明。
4. 遭受死亡或重大傷病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三、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三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1. 以公共交通工具因天氣惡劣、機械故障、被人劫持，或該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原因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2.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旅程文件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費用單據及損失清單。
- 三、向警方報案證明。

旅程延誤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公共交通工具購票證明。
- 三、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出具載有被延誤期間及延誤原因之證明。

行李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因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三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向警方報案證明。
- 三、因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三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旅館或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開立之事故與損失證明。
- 四、損失清單。

行李延誤費用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公共交通業者所出具延遲達十小時以上之文件。

第三人責任保險理賠文件

- 一、於知悉事故發生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於三十日內將事故發生之時間、地點、被害人姓名或名稱、年齡、地址及事故狀況以書面送交本公司。
- 二、於知悉有被控訴或被請求賠償時，通知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代理人，並將收到之賠償請求書、法院令文、傳票或訴狀等送交本公司。
- 三、本公司認有必要時，得要求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其他有保險給付請求權之人提供有關資料及文書證件，或出庭作證、應訊，或協助鑑定、勘驗，或為其他必要之調查或行為，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旅行期間居家竊盜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向警方報案證明。
- 三、損失清單。
- 四、其他因案情需要而必須具備之證明文件。

班機延誤失接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 三、失接之班機明細，包括原班機及轉機日期及時間。
- 四、航空公司出具之前班班機延誤原因之相關證明。

班機改降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航空公司出具之班機改降原因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現金竊盜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向警政單位報案證明。
- 三、向警政單位提列之損失清單。
- 四、掛失止付之證明。
- 五、支票、匯票或旅行支票遭盜用或盜領之損失證明。
- 六、旅館業者所出具之損失證明文件。

信用卡盜用損失保險理賠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身分證明文件。
- 三、向警政單位報案證明（自行遺失者無需檢附）。
- 四、掛失止付之證明。
- 五、信用卡帳單/發行機構證明（證明遭盜刷金額）。
- 六、信用卡核發機構之補償或不補償證明。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額外住宿費用附加條款

第二條 特別不保事項

- 一、被保險人未於保險事故發生後24小時內向事故發生當地之警政單位報案並取得報案證明者，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 二、被保險人僅變更原訂住宿天數或地點，而未延後回程日期者。

第三條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警方出具之護照或旅行文件遭竊盜、搶奪、強盜或遺失證明文件或海關、警方或衛生單位檢疫證明文件或航空公司或當地警方交通意外事故證明文件。
- 三、旅遊地突發事故證明文件。

四、住宿費用收據正本。

第四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所記載之事項，如與主保險契約約定牴觸時，依本附加條款之約定辦理，其他事項仍適用主保險契約之約定。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旅程延誤補償附加條款

第二條 特別不保事項

除主保險契約共同條款之共同不保事項外，本公司對下列事項亦不負賠償責任：

- 一、被保險人因本身事由而未搭乘預定之公共交通工具。
- 二、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締結本保險契約前，已發生罷工或工運活動。
- 三、被保險人抵達機場或港口之時，已逾其預定搭乘班機或船舶辦理登機或登艙之時間。
- 四、被保險人未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提供之第一班替代交通工具。但被保險人因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提供之第一班替代交通工具者，不在此限。
- 五、預定搭乘之航班於預定之起飛時間四小時前已確定被取消、延誤或機場於該航班之預定起飛時間四小時前已確定宣佈關閉（以航空公司或機場網站公告為準）。
- 六、可由旅館業者、航空業者、旅行社或其他提供旅行、住宿業者處獲得之退款。

第三條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公共交通工具購票證明、登機證。
- 三、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出具載有被延誤期間及延誤原因之證明。
- 四、延誤或失接之班機明細(包括原班機、改搭班機及/或轉機之日期及時間)。

第四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所記載之事項，如與主保險契約約定牴觸時，依本附加條款之約定辦理，其他事項仍適用主保險契約之約定。

海外旅行綜合保險旅程延誤補償附加條款(二擇一型)(電子商務適用)

【除外責任(原因)】

第十一條

被保險人因下列原因致成死亡、殘廢、特定燒燙傷或傷害時，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 一、要保人、被保險人的故意行為。
- 二、被保險人犯罪行為。
- 三、被保險人飲酒後駕(騎)車，其吐氣或血液所含酒精成份超過道路交通法令規

定標準者。

四、戰爭（不論宣戰與否）、內亂及其他類似的武裝變亂。但契約另有約定者不在此限。

五、非以乘客身份搭乘航空器具或搭乘非經當地政府登記許可之民用飛行客機者。但契約另有約定者，不在此限。

六、因原子或核子能裝置所引起的爆炸、灼熱、輻射或污染。但契約另有約定者不在此限。

前項第一款情形（除被保險人的故意行為外），致被保險人傷害或殘廢或特定燒燙傷時，本公司仍給付保險金。

【不保事項】

第十二條

被保險人從事下列活動，致成死亡、殘廢、特定燒燙傷或傷害時，除契約另有約定外，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的責任，

一、被保險人從事角力、摔跤、柔道、空手道、跆拳道、馬術、拳擊、特技表演等的競賽或表演。

二、被保險人從事汽車、機車及自由車等的競賽或表演。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第十七條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第十八條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燒燙傷保險金的申領】

第十九條

受益人申領「特定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第二十條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勞工失業給付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應於知悉發生事故後五日內將事故狀況或被保險人的損害，通知本公司取得理賠申請書
2. 煩請於填妥理賠申請書並儘速檢具所需文件，將所有文件連同理賠申請書寄至本公司。

理賠申請文件：

申請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勞工保險局之失業給付或職業訓練生活津貼收據。
- 三、被保險人原工作單位或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出具之離職證明文件。
- 四、代投保單位受清償時應另檢附其債權債務關係證明文件。

前項保險金之申請文件除第三款外，均須按月提供。

本公司應於收齊前項文件後十五日內按月給付保險金。如逾期事由可歸責於本公司者，應按年利一分加計利息給付之。

高爾夫球員責任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通知 Chubb 並提供初步損失情況。
3. 安達保險人確認保單內容與承保範圍。
4.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委請公證人進一步調查，被保險人需配合提供文件。
5. 若有需要，委任律師事務所為被保險人抗辯。

6. Chubb 釐清保單責任並決定賠償額度。
7. 協助被保險人商談賠償金額
8.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9. 被保險人需自行承擔保單規定之自負額。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於參加高爾夫球運動因意外事故發生本保險單承保範圍第一條及第二條之賠償請求時應在四十八小時內將有關詳細資料以書面通知本公司如被控訴時應立即將一切有關函件賠償請求書法院令文及傳票或訴狀等立即送交本公司。被保險人之衣李及高爾夫球具遭受毀損滅失時被保險人應在四十八小時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並提供詳細損失清單。

高爾夫球員責任保險一桿進洞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應於知悉發生事故後五日內將事故狀況或被保險人的損害，通知本公司取得理賠申請書
2. 煩請於填妥理賠申請書並儘速檢具所需文件，將所有文件連同理賠申請書寄至本公司。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在本保險單規定之球場參加高爾夫球運動，因「一桿進洞」(Hole in one) 而支付任何費用時，被保險人得提供本公司認為必須之證件向本公司申請額外償付，但以不超過新台幣貳萬元為限。

高爾夫球員責任保險球僮特別費用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通知 Chubb 並提供初步損失情況。
3. 安達保險人確認保單內容與承保範圍。
4.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委請公證人進一步調查，被保險人需配合提供文件。
5. 若有需要，委任律師事務所為被保險人抗辯。
6. Chubb 釐清保單責任並決定賠償額度。
7. 協助被保險人商談賠償金額
8.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9. 被保險人需自行承擔保單規定之自負額。

理賠申請文件：

球僮為被保險人服務時，因意外事故受有體傷而支付醫藥費用，被保險人得提供本公司認為必要之證件向本公司申請額外補償，但每次以不超過新台幣伍佰元為限。

高爾夫球員責任保險醫療費用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參加高爾夫球運動發生意外事故而受有體傷時，本公司就其醫療費用負賠償之責，但最高以新台幣伍仟元為限。

航空旅行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住家動產與責任綜合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住宅動產火災保險

1. 請被保險人於事故發生後立即拍照並做必要之處置(如:財產搶救、傷者送醫或報警處理)，以減輕損害；
2. 將損失通報至本公司。
3. 本公司理賠部門於接獲報案後，將視案情需要委請查勘/評估人員或公證公司處理。
4. 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須經本公司之參與或事先同意，否則本公司將不受和解金額之約束。但被保險人自願負擔者不在此限。
5. 若有第三人對此意外事故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者，被保險人不得對該第三人免除責任、拋棄權利或自行和解，被保險人應保留所有法律追訴之權利。
6. 請被保險人提供理賠資料進行損失理算。
7. 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 “賠款接受書” 。

個人責任保險

1.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通知 Chubb 並提供初步損失情況。
3. 安達保險人確認保單內容與承保範圍。
4.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委請公證人進一步調查，被保險人需配合提供文件。
5. 若有需要，委任律師事務所為被保險人抗辯。
6. Chubb 釐清保單責任並決定賠償額度。
7. 協助被保險人商談賠償金額
8.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9. 被保險人需自行承擔保單規定之自負額。

理賠申請文件：

住宅動產火災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請求理賠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損失清單。
- 三、應本公司要求時，應提供憲警單位處理證明文件。

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自行負擔費用，提供損失相關證明文件或證據。

本公司應於被保險人檢齊文件、證據及賠償金額經雙方確認後十五日內給付之。若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而遲延者，應給付遲延利息年利一分。本公司正常鑑認承保之危險事故及損失之行為，不得視為可歸責本公司之事由。

個人責任保險

被保險人因發生本保險契約承保之危險事故時，應遵守下列約定：

- 一、應於知悉後五日內以電話或書面通知本公司。
 - 二、立即採取合理之必要措施以減少損失。
 - 三、於知悉有被起訴或被請求賠償時，應將收到之賠償請求書、法院令文、傳票或訴狀等影本立即送交本公司。
 - 四、被保險人、要保人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應提供本公司所要求之其他相關資料及文書證件，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 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不於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期間內為通知者，對於本公司因此所受之損失，應負賠償責任。

<注意事項>

被保險人因發生意外事故致被起訴或受賠償請求時，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除必要之急救費用外，被保險人對於第三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未經本公司參與者，本公司不受拘束。但經要保人或被保險人通知本公司參與而無正當理由拒絕或藉故遲延者，不在此限。
- 二、被保險人於取得和解書或法院確定判決書及有關單據後，得向本公司請求賠償。本公司得經被保險人通知，直接對第三人為賠償金額之給付。

住家動產與責任綜合保險附加家庭成員特定事故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給付日額型 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特定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人身意外傷害保險

人身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火災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地震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乘坐電梯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傷害醫療保險擇一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與配偶同一事故身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颱風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意外傷害住院醫療日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意外傷害住院慰問金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實支實付型)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特定天災意外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高速公路乘客特定期間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搭乘國內非大眾運輸事故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個人海外活動期間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個人配戴汽機車及自行車安全設備身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假日期間意外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新日額型意外傷害住院保險附約
金安心個人傷害保險
金安心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金安心個人傷害保險身故受益人約定附加條款
三年期安心 123 個人傷害保險
三年期安心 123 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三年期倍安心個人傷害保險
三年期倍安心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三年期意保平安個人傷害保險
三年期意保平安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竊盜、搶奪或強盜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身故受益人約定附加條款
三年期國軍個人傷害保險
三年期國軍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
三年期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海外活動期間意外事故增額給付附加條款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一至六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附加條款
福氣 168 個人傷害保險

福氣 168 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人身意外傷害保險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人身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重大燒燙傷醫療診斷之證明文件（須註明燒燙傷部位、程度及面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火災事故

乘坐電梯事故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颱風事故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殘廢保險金時，除應檢具本契約所約定之文件外，必要時另須檢附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地震事故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殘廢保險金時，除應檢具主保險契約所約定之文件外，必要時另須檢附中央氣象局或外國當地政府機關之地震資料。

傷害醫療保險擇一給付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五、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僅實支實付適用)

與配偶同一事故身故

身故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或其他投保證明文件。
- 三、主被保險人及附加被保險人之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主被保險人及附加被保險人之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意外傷害住院醫療日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意外傷害住院慰問金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住院慰問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重大燒燙傷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實支實付型)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五、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特定天災意外事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殘廢保險金時，除應檢具本契約所約定之文件外，必要時另須檢附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高速公路乘客特定期間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殘廢保險金時，除應檢具本契約所約定之文件外，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乘客之證明文件。

搭乘國內非大眾運輸事故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殘廢保險金時，除應檢具本契約所約定之文件外，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乘客之證明文件。

個人海外活動期間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殘廢保險金時，除應檢具本契約所約定之文件外，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個人配戴汽機車及自行車安全設備身故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除應檢具本契約所約定之文件外，另須檢附被保險人配戴安全設備之證明文件。

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整型費用明細表及整型費用收據正本。
- 三、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五、4x6 彩色照片（附有量尺及拍攝日期以供佐證）。

受益人申領「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新日額型意外傷害住院保險附約

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如係因被保險人骨折而申領本保險金時，須檢附載明被保險人姓名及拍攝時間之骨折 X 光片。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出加護病房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出燒燙傷病房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傷殘住院補償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重大傷殘住院補償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金安心個人傷害保險

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特定意外身故增額保險金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身故增額保險金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身故增額保險金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理賠申請書。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三、受益人之身份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金安心個人傷害保險身故受益人約定附加條款

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特定意外身故增額保險金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身故增額保險金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身故增額保險金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身故增額保險金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份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金安心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整型費用明細表及整型費用收據正本。
- 三、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五、4x6 彩色照片（附有量尺及拍攝日期以供佐證）。

受益人申領「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人工器官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人工器官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載明義眼、義齒、義乳及義肢等四項器官手術證明之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或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或意外

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若申領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者須列明入出加護病房之日期；申領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者須列明入出燒燙傷病房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如係因被保險人骨折而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時，須檢附載明被保險人姓名及拍攝時間之骨折X光片。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傷殘住院補償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重大傷殘住院補償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住院生活補助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住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份證明。

三年期倍安心個人傷害保險

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第二十三條 特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第二十四條 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第二十五條 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第二十六條 特定燒燙傷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第二十七條 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份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身故受益人約定附加條款

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特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份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二十一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燒燙傷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份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三年期倍安心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醫療診斷書（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或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或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若申領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者須列明入出加護病房之日期；申領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者須列明入出燒燙傷病房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如係因被保險人骨折而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時，須檢附載明被保險人姓名及拍攝時間之骨折 X 光片。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意外傷害住院慰問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住院慰問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三年期意保平安個人傷害保險

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第二十三條 特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九十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第二十四條 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第二十五條 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申領「海外活動期間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在停留海外及自出境日起算未超過九十天期間內發生意外傷害事故之證明文件。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三年期意保平安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保險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收據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明細)。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第十八條 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醫療診斷書（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第十九條 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或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或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若申領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者須列明入出加護病房之日期；申領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者須列明入出燒燙傷病房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如係因被保險人骨折而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時，須檢附載明被保險人姓名及拍攝時間之骨折X光片。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三年期個人傷害保險竊盜、搶奪或強盜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竊盜、搶奪或強盜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竊盜、搶奪或強盜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醫療費用收據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明細）。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六、警察機關事故證明。

福氣 168 個人傷害保險

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特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般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意外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燒燙傷保險金之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福氣 168 個人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給付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遭受第二條約定意外傷害事故，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以內，經登記合格的醫院或診所治療者，本公司就其實際醫療費

用，超過全民健康保險給付部分，給付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但超過一百八十日繼續治療者，受益人若能證明被保險人之治療與該意外傷害事故具有因果關係者，不在此限。

前項同一次傷害的給付總額不得超過保險單所記載的「每次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

如被保險人未能以全民健康保險身份就醫或就醫時未在全民健康保險指定醫院或診所接受診療，致各項醫療費用未經全民健康保險給付者，本公司就其實際醫療費用的百分之七十給付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但同一次傷害的給付總額不得超過保險單所記載的「每次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

傷害醫療住院日額保險金的給付

係指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遭受第二條約定的意外傷害事故，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以內，經醫師診斷必須住院診療時，經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本公司按下列之約定給付保險金。但超過一百八十日繼續治療者，受益人若能證明被保險人之治療與該意外傷害事故具有因果關係者，不在此限。

一、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給付：係指被保險人於醫院接受住院治療者，本公司按致成意外傷害事故當時之「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乘以該次實際住院日數（含入院及出院當日），給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

本款住院治療若因同一意外傷害事故所致，其給付日數不得超過九十日。如被保險人出院後，又因同一傷害於同一日入院治療時，該日不得重覆計入住院醫療日數。被保險人因第一項傷害蒙受骨折未住院治療者，或已住院但未達附表一「骨折別日數表」，其未住院部分本公司按「骨折別日數表」所訂日數乘以致成意外傷害事故當時之「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的二分之一給付，合計給付日數以按骨折別所訂日數為上限。如同時蒙受下列二項以上骨折時，僅給付一項較高等級的保險金。

本款所稱骨折是指骨骼完全折斷而言。如係不完全骨折，按完全骨折日數二分之一給付；如係骨骼龜裂者按完全骨折日數四分之一給付。

二、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給付：係指被保險人於醫院之加護病房接受住院治療者，本公司除給付本附約所約定「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外，另按本附約所約定之「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乘以該被保險人實際住進加護病房的日數（含入、出加護病房當日）給付「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

本款住院治療若因同一意外傷害事故所致，其給付日數不得超過三十日。如被保險人出加護病房後，又因同一傷害於同一日入加護病房治療時，該日不得重覆計入加護病房住院醫療日數。

三、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給付：係指被保險人於醫院之燒燙傷病房接受住院治療者，本公司除給付本附約所約定「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外，另按本附約所約定「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的二倍乘以該被保險人實際住進燒燙傷病房的日數（含入、出燒燙傷病房當日）給付「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

本款住院治療若因同一意外傷害事故所致，其給付日數不得超過三十日。如被保險人出燒燙傷病房後，又因同一傷害於同一日入燒燙傷病房治療時，該日不得重覆計入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日數。

被保險人因同一傷害入院治療時，就同一日住院不得同時請領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及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僅能就其中乙項請領保險金。意外傷害住院慰問保險金的給付

係指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遭受本契約第二條約定的意外傷害事故，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以內，經醫師診斷必須住院治療且實際住院日數達三日(含)以上時，按本契約約定之保險金額給付「意外傷害住院慰問保險金」。但超過一百八十日，經醫師診斷必須住院治療且實際住院日數達三日(含)以上時，受益人若能證明被保險人之治療與該意外傷害事故具有因果關係者，不在此限。但每次事故給付以一次為限。

高爾夫球員綜合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請被保險人於事故發生後立即拍照並做必要之處置(如:財產搶救、傷者送醫或報警處理)，以減輕損害；
2. 將損失通報至本公司。
3. 本公司理賠部門於接獲報案後，將視案情需要委請查勘/評估人員或公證公司處理。
4. 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須經本公司之參與或事先同意，否則本公司將不受和解金額之約束。但被保險人自願負擔者不在此限。
5. 若有第三人對此意外事故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者，被保險人不得對該第三人免除責任、拋棄權利或自行和解，被保險人應保留所有法律追訴之權利。
6. 請被保險人提供理賠資料進行損失理算。
7. 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賠款接受書”。

理賠申請文件：

第三人責任保險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應檢具下列文件或證明：

- 一、理賠申請書(格式由本公司提供)。
- 二、球場證明書。
- 三、損失清單、損失證明文件及費用支出單據。
- 四、意外事故之相關證明文件。

財物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應檢具下列文件或證明：

- 一、理賠申請書（格式由本公司提供）。
- 二、球場證明書。
- 三、損失清單及費用支出單據。
- 四、意外事故之相關證明文件。

額外費用補償保險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應檢具下列文件或證明：

- 一、一桿進洞費用補償
 - 1.理賠申請書（格式由本公司提供）。
 - 2.球場證明書。
 - 3.同組球友二人(含)以上簽名證明之計分卡。
 - 4.費用支出單據。
- 二、球僮慰問金費用補償
 - 1.理賠申請書（格式由本公司提供）。
 - 2.球場證明書。
 - 3.球僮受傷之診斷證明書正本或副本。
 - 4.慰問金給付收據。

傷害醫療保險(實支實付型)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格式由本公司提供)。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之正本或副本)。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六、球場證明書。

個人物品及錢財遭竊盜搶奪強盜損失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請被保險人於事故發生後立即拍照並做必要之處置(如:財產搶救、傷者送醫或報警處理)，以減輕損害；
2. 將損失通報至本公司。
3. 本公司理賠部門於接獲報案後，將視案情需要委請查勘/評估人員或公證公司處理。
4. 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須經本公司之參與或事先同意，否則本公司將不受和解金額之約束。但被保險人自願負擔者不在此限。
5. 若有第三人對此意外事故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者，被保險人不得對該第三人免除責任、拋棄權利或自行和解，被保險人應保留所有法律追訴之權利。

6. 請被保險人提供理賠資料進行損失理算。
7. 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 “賠款接受書”。

理賠申請文件：

個人物品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警察機關事故證明。
- 三、損失清單。
- 四、對於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二條之損失，另需檢具重置重要證件、金融提款卡或信用卡與住居所大門門鎖及其配對鑰匙之費用單據。

錢財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警察機關事故證明。
- 三、損失清單(含金融提款卡或信用卡遭盜用損失證明)。

個人物品及錢財遭竊盜搶奪強盜損失保險(甲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請被保險人於事故發生後立即拍照並做必要之處置(如:財產搶救、傷者送醫或報警處理)，以減輕損害；
2. 將損失通報至本公司。
3. 本公司理賠部門於接獲報案後，將視案情需要委請查勘/評估人員或公證公司處理。
4. 被保險人就其責任所為之承認、和解或賠償，須經本公司之參與或事先同意，否則本公司將不受和解金額之約束。但被保險人自願負擔者不在此限。
5. 若有第三人對此意外事故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者，被保險人不得對該第三人免除責任、拋棄權利或自行和解，被保險人應保留所有法律追訴之權利。
6. 請被保險人提供理賠資料進行損失理算。
7. 與被保險人商定賠款金額並簽署 “賠款接受書”。

理賠申請文件：

個人物品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警察機關事故證明(刑事報案三聯單)。
- 三、損失清單。

四、對於第二十三條、第二十四條之損失，另需檢具重置重要證件、金融提款卡、簽帳金融卡或信用卡與住居所大門門鎖及其配對鑰匙之費用單據。

五、其他所需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個人物品或手持式電子裝置之收據或發票之影本或正本)。

錢財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警察機關事故證明(刑事報案三聯單，須註明提款機提領現金之時間地點及保險事故發生之時間地點)。
- 三、損失清單。

如有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被保險人自行負擔費用，提供損失相關證明文件或證據。

個人物品及錢財遭竊盜搶奪強盜損失保險特定事故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實支實付型)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特定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之正本或副本)。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六、警察機關事故證明。

行動電話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請依修護合約指引於產品損壞或故障時撥打顧客服務專線，並由客服專員引導進行維修事宜之安排。
2. 完成維修或更換時，被保險人需於確認單上簽名。

理賠申請文件：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提出理賠申請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被保險人之身分證明文件。
- 二、理賠申請書。
- 三、指定維修中心之修復費用單據。
- 四、因竊盜所致之損失，應取得報案證明。

保險標的發生本保險契約承保範圍之損失，被保險人應於知悉日起三十日內向本公司申請理賠，逾期申請理賠，如因修護所需之零組件已無法取得，本公司得以同品質相類似機型零組件替換之。

個人責任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被保險人接獲求償者之索賠通知。
2. 被保險人即刻將此索賠請求通知 Chubb 並提供初步損失情況。
3. 安達保險人確認保單內容與承保範圍。
4. Chubb 於被保險人之協助下展開調查。若有需要，將委請公證人進一步調查，被保險人需配合提供文件。
5. 若有需要，委任律師事務所為被保險人抗辯。
6. Chubb 釐清保單責任並決定賠償額度。
7. 協助被保險人商談賠償金額
8. Chubb 依保單承保責任補償被保險人之損失。
9. 被保險人需自行承擔保單規定之自負額。

理賠文件：

被保險人申請理賠，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格式由本公司提供）。
- 二、法院確定判決書、和解書、仲裁判斷書或其他得確定賠償責任之證明文件。
- 三、其他經本公司認為必要之證明文件。

本公司應於被保險人交齊證明文件後，十五日內賠償之；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未在前項規定期限內為賠償者，應給付遲延利息年利一分。

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旅行平安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旅行平安保險(電子商務適用)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燒燙傷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特定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旅行平安保險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旅行平安保險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第十五條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第十六條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的申領】

第十七條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旅行平安保險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電子商務適用)

第三條 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食物中毒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四、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五、醫療費用明細表及醫療費用收據。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就其匯率計算以下列日期之臺灣銀行即期現金賣出匯價為準：

一、以國外所開立之收據申請理賠者，以收據開立日為匯率計算日。

二、由本公司直接墊付者，以本公司墊付日為匯率計算日。

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電子商務適用)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四、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五、醫療費用明細表及醫療費用收據。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就其匯率計算以下列日期之臺灣銀行即期現金賣出匯價為準：

一、以國外所開立之收據申請理賠者，以收據開立日為匯率計算日。

二、由本公司直接墊付者，以本公司墊付日為匯率計算日。

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甲型)

【保險金的申領】

第十四條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四、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五、醫療費用明細表及醫療費用收據。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就其匯率計算以下列日期之臺灣銀行即期現金賣出匯價為準：

一、以國外所開立之收據申請理賠者，以收據開立日為匯率計算日。

二、由本公司直接墊付者，以本公司墊付日為匯率計算日。

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除外責任】

第九條

被保險人因下列各項原因所致之疾病而住院、門診或急診診療者，本公司不負給付各項保險金之責任。

一、被保險人之故意行為（包括自殺及自殺未遂）。

二、被保險人之犯罪行為。

三、被保險人非法施用防制毒品相關法令所稱之毒品。

被保險人因下列事故而住院、門診或急診診療者，本公司不負給付各項保險金的責任。

一、美容手術、外科整型。但為重建其基本功能所作之必要整型，不在此限。

二、外觀可見之天生畸形。

三、非因當次住院、門診或急診事故治療之目的所進行之牙科手術。

四、裝設義齒、義肢、義眼、眼鏡、助聽器或其它附屬品。但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所致者，不在此限，且其裝設以一次為限。

五、健康檢查、療養、靜養、戒毒、戒酒、護理或養老之非以直接診治病人為目的者。

六、懷孕、流產或分娩及其併發症。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 懷孕相關疾病：

1. 子宮外孕。

2. 葡萄胎。

3. 前置胎盤。

4. 胎盤早期剝離。

5. 產後大出血。

6. 子癲前症。

7. 子癇症。

8. 萎縮性胚胎。

9. 胎兒染色體異常之手術。

(二) 因醫療行為所必要之流產，包含：

- 1.因本人或其配偶患有礙優生之遺傳性、傳染性疾病或精神疾病。
- 2.因本人或其配偶之四親等以內之血親患有礙優生之遺傳性疾病。
- 3.有醫學上理由，足以認定懷孕或分娩有招致生命危險或危害身體或精神健康。
- 4.有醫學上理由，足以認定胎兒有畸型發育之虞。
- 5.因被強制性交、誘姦或與依法不得結婚者相姦而受孕者。

(三) 醫療行為必要之剖腹產，並符合下列情況者：

- 1.產程遲滯：已進行充足引產，但第一產程之潛伏期過長（經產婦超過 14 小時、初產婦超過 20 小時），或第一產程之活動期子宮口超過 2 小時仍無進一步擴張，或第二產程超過 2 小時胎頭仍無下降。
- 2.胎兒窘迫，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在子宮無收縮情況下，胎心音圖顯示每分鐘大於 160 次或少於 100 次且呈持續性者，或胎兒心跳低於基礎心跳每分鐘 30 次且持續 60 秒以上者。
 - b.胎兒頭皮酸鹼度檢查 PH 值少於 7.20 者。
- 3.胎頭骨盆不對稱，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胎頭過大（胎兒頭圍 37 公分以上）。
 - b.胎兒超音波檢查顯示巨嬰（胎兒體重 4000 公克以上）。
 - c.骨盆變形、狹窄（骨盆內口 10 公分以下或中骨盆 9.5 公分以下）並經骨盆腔攝影確定者。
 - d.骨盆腔腫瘤（包括子宮下段之腫瘤，子宮頸之腫瘤及會引起產道壓迫阻塞之骨盆腔腫瘤）致影響生產者。
- 4.胎位不正。
- 5.多胞胎。
- 6.子宮頸未全開而有臍帶脫落時。
- 7.兩次（含）以上的死產（懷孕 24 周以上，胎兒體重 560 公克以上）。
- 8.分娩相關疾病：
 - a.前置胎盤。
 - b.子癲前症及子癇症。
 - c.胎盤早期剝離。
 - d.早期破水超過 24 小時合併感染現象。
 - e.母體心肺疾病：
 - (a)嚴重心律不整，並附心臟科專科醫師診斷證明或心電圖檢查認定須剖腹產者。
 - (b)經心臟科採用之心肺功能分級認定為第三或第四級心臟病，並附診斷證明。
 - (c)嚴重肺氣腫，並附胸腔科專科醫師診斷證明。

七、不孕症、人工受孕或非以治療為目的之避孕及絕育手術。

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乙型)

【保險金的申領】

第十四條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四、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五、醫療費用明細表及醫療費用收據。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就其匯率計算以下列日期之臺灣銀行即期現金賣出匯價為準：

- 一、以國外所開立之收據申請理賠者，以收據開立日為匯率計算日。
- 二、由本公司直接墊付者，以本公司墊付日為匯率計算日。

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除外責任】

第九條

被保險人因下列各項原因所致之疾病而住院、門診或急診診療者，本公司不負給付各項保險金之責任。

- 一、被保險人之故意行為（包括自殺及自殺未遂）。
- 二、被保險人之犯罪行為。
- 三、被保險人非法施用防制毒品相關法令所稱之毒品。

被保險人因下列事故而住院、門診或急診診療者，本公司不負給付各項保險金的責任。

- 一、美容手術、外科整型。但為重建其基本功能所作之必要整型，不在此限。
- 二、外觀可見之天生畸形。
- 三、非因當次住院、門診或急診事故治療之目的所進行之牙科手術。
- 四、裝設義齒、義肢、義眼、眼鏡、助聽器或其它附屬品。但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所致者，不在此限，且其裝設以一次為限。
- 五、健康檢查、療養、靜養、戒毒、戒酒、護理或養老之非以直接診治病人為目的者。
- 六、懷孕、流產或分娩及其併發症。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 (一) 懷孕相關疾病：
 1. 子宮外孕。
 2. 葡萄胎。
 3. 前置胎盤。
 4. 胎盤早期剝離。

- 5.產後大出血。
- 6.子癲前症。
- 7.子癩症。
- 8.萎縮性胚胎。
- 9.胎兒染色體異常之手術。

(二) 因醫療行為所必要之流產，包含：

- 1.因本人或其配偶患有礙優生之遺傳性、傳染性疾病或精神疾病。
- 2.因本人或其配偶之四親等以內之血親患有礙優生之遺傳性疾病。
- 3.有醫學上理由，足以認定懷孕或分娩有招致生命危險或危害身體或精神健康。
- 4.有醫學上理由，足以認定胎兒有畸型發育之虞。
- 5.因被強制性交、誘姦或與依法不得結婚者相姦而受孕者。

(三) 醫療行為必要之剖腹產，並符合下列情況者：

- 1.產程遲滯：已進行充足引產，但第一產程之潛伏期過長（經產婦超過 14 小時、初產婦超過 20 小時），或第一產程之活動期子宮口超過 2 小時仍無進一步擴張，或第二產程超過 2 小時胎頭仍無下降。
- 2.胎兒窘迫，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在子宮無收縮情況下，胎心音圖顯示每分鐘大於 160 次或少於 100 次且呈持續性者，或胎兒心跳低於基礎心跳每分鐘 30 次且持續 60 秒以上者。
 - b.胎兒頭皮酸鹼度檢查 PH 值少於 7.20 者。
- 3.胎頭骨盆不對稱，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胎頭過大（胎兒頭圍 37 公分以上）。
 - b.胎兒超音波檢查顯示巨嬰（胎兒體重 4000 公克以上）。
 - c.骨盆變形、狹窄（骨盆內口 10 公分以下或中骨盆 9.5 公分以下）並經骨盆腔攝影確定者。
 - d.骨盆腔腫瘤（包括子宮下段之腫瘤，子宮頸之腫瘤及會引起產道壓迫阻塞之骨盆腔腫瘤）致影響生產者。
- 4.胎位不正。
- 5.多胞胎。
- 6.子宮頸未全開而有臍帶脫落時。
- 7.兩次（含）以上的死產（懷孕 24 周以上，胎兒體重 560 公克以上）。
- 8.分娩相關疾病：
 - a.前置胎盤。
 - b.子癲前症及子癩症。
 - c.胎盤早期剝離。
 - d.早期破水超過 24 小時合併感染現象。
 - e.母體心肺疾病：

(a)嚴重心律不整，並附心臟科專科醫師診斷證明或心電圖檢查認定須剖腹產者。

(b)經心臟科採用之心肺功能分級認定為第三或第四級心臟病，並附診斷證明。

(c)嚴重肺氣腫，並附胸腔科專科醫師診斷證明。

七、不孕症、人工受孕或非以治療為目的之避孕及絕育手術。

青年海外旅行綜合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旅行文件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費用單據及損失清單。
- 三、向警方報案證明。

班機延誤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班機購票證明。
- 三、航空公司所出具載有被延誤期間及延誤原因之證明。

行李遺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1.理賠申請書。
- 2.航空公司所開立之事故與損失證明。
- 3.損失清單。

行李延誤費用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1.理賠申請書。

2.航空公司所出具延遲達六小時以上之文件。

班機延誤失接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 三、失接之班機明細，包括原班機及轉機日期及時間。
- 四、航空公司出具之前班班機延誤之相關證明。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之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重大燒燙傷醫療診斷之證明文件（須註明燒燙傷部位、程度及面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青年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文件：

第十六條 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四、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五、醫療費用明細表及醫療費用收據。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 另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其匯率之計算依國外所開立之收據日期，以台灣銀行即期現金賣出匯價為準。

返國繼續住院保險金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文件：

第三條 返國繼續住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本附加條款之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全民健康保險核退單。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文件：

第三條 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及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人身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重大傷殘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重大燒燙傷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大眾運輸工具傷害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大眾運輸工具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大眾運輸工具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大眾運輸工具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火災意外傷害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火災意外傷害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火災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火災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火災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火災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平安 123 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重大燒燙傷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身故平安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空中大眾運輸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 六、搭乘空中大眾運輸工具之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五、搭乘空中大眾運輸工具之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個人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家庭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受益人於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重大傷殘生活補助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重大燒燙傷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海外旅行平安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者，另應檢具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或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申領「殘廢保險金」者，另應檢具殘廢診斷書。
- 五、申領「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者，另應檢具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及醫療費用收據。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 七、被保險人護照正本。

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被保險人如為醫師時，不得為其本人作診斷之證明。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保險金。

特定大眾運輸工具團體傷害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特定大眾運輸工具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 五、搭乘特定大眾運輸工具之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大眾運輸工具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四、搭乘特定大眾運輸工具之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特定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特定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特定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特定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特定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航空飛行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 六、搭乘空中大眾運輸工具之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五、搭乘空中大眾運輸工具之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航空飛行團體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或航空公司所提供接駁服務之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或航空公司所提供接駁服務之證明文件。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空中大眾運輸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配偶同一事故身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配偶同一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及其配偶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及其配偶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商務旅行團體傷害保險

商務旅行團體傷害保險學校團體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四、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被保險人如為醫師時，不得為其本人作診斷之證明。

若為外幣之收據，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保險金。

傷害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大眾運輸工具團體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大眾運輸工具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大眾運輸工具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大眾運輸工具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電梯意外傷害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電梯意外傷害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電梯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電梯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電梯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電梯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志工團體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文件：

第十八條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要保人所開具服勤期間證明。

三、排班表、簽到表或本公司要求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四、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五、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第十九條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要保人所開具服勤期間證明。

三、排班表、簽到表或本公司要求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四、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第二十條 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要保人所開具服勤期間證明。

三、排班表、簽到表或本公司要求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四、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五、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六、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一年定期保障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疾病身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被保險人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證明書。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疾病重度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疾病重度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本公司依本條規定給付第一級殘廢程度之疾病重度殘廢保險金後，該被保險人的保險效力即自動終止。

日額型住院醫療健康保險**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安心療養津貼日額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安心療養津貼日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住院手術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之住院手術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證明書、住院證明及手術證明書或相關手術報告-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及日期。(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本人或其配偶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證明書)。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

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住院醫療日額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之初次罹患特定癌症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證明書。(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證明書)。
- 四、相關檢驗或病理切片檢查報告。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癌症外科手術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之癌症外科手術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證明書-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及日期。(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本人或其配偶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證明書)。
- 四、相關檢驗或病理切片檢查報告。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癌症身故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癌症身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
- 四、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之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證明書。(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證明書)。
- 四、相關檢驗或病理切片檢查報告。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健康保險(甲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接受外科手術者，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及方式。(但要保人、被保險人本人或其配偶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
- 四、相關病理組織或檢驗報告。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疾病健康保險(乙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輕度重大疾病保險金」及「重大疾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但要保人、被保險人本人或其配偶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
- 四、相關病理組織或檢驗報告。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燒燙傷團體意外傷害保險附加條款**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重大燒燙傷醫師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借貸團體一年定期失能保險**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暫時失能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及調閱病歷同意書。
- 二、醫師診斷證明書，如因意外傷害事故所致，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按月提供相關住院證明文件或服務單位之病假證明書、勞保傷病給付收據。

特定重大疾病健康保險(甲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證明書。(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證明書)。
 - 四、申領「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另應檢具相關檢驗或病理切片檢查報告。
 - 五、申領「急性心肌梗塞(重度)或冠狀動脈繞道手術保險金」、「腦中風後殘障(重度)保險金」及「全身性紅斑性狼瘡保險金」者，另應檢具相關檢驗數值資料。
 - 六、申領「重建手術保險金」者，另應檢具手術證明文件。
 - 七、申領「懷孕、分娩及生產期間身故保險金」者，另應檢具保險單、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死亡證明書及受益人的身份證明。
-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骨折意外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及 X 光片；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傷害住院醫療日額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因骨折、不完全骨折或骨骼龜裂申領保險金者，應檢具 X 光片。

新重大燒燙傷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重大燒燙傷診斷書(須註明燒燙傷部位、程度及面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團體一年定期保障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疾病身故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被保險人死亡證明書及除戶戶籍謄本。
- 二、保險金申請書。
- 三、受益人的身份證明。

受益人申領「疾病重度殘廢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殘廢診斷書。
- 二、保險金申請書。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疾病重度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本公司依本條規定給付第一級殘廢程度之疾病重度殘廢保險金後，該被保險人的保險效力即自動終止。

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健康保險(甲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重大疾病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師診斷書及相關檢驗或病理切片報告之重大疾病診斷證明書。但要保人、被保險人本人為醫師時，其所開具之證明書或報告不得作為診斷證明。
- 四、接受外科手術者，另檢附其外科手術證明文件。
-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如被保險人身故後才確認其初次發生並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為重大疾病時，本公司仍應給付保險金。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罹患癌症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師診斷書及附有病理組織檢查或病理切片報告之癌症診斷證明書。但要保人、被保險人本人為醫師時，其所開具之證明書或報告不得作為診斷證明。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如被保險人身故後才確認其罹患癌症且符合本契約第六條之約定者，仍應給付保險金。

本公司依本條規定給付罹患癌症保險金後，該被保險人的保險效力即自動終止。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加護病房暨燒燙傷中心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加護病房暨燒燙傷中心日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載明進、出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團體住院醫療日額給付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契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證明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四、醫療費用收據。

五、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要保人或被保險人如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四、醫療費用收據。

五、全民健康保險核退單。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要保人或被保險人如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傷害住院醫療日額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實支實付型(甲型) 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費用收據。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但被保險人如為醫師時，不得為其本人作診斷之證明。

受益人申領「日額型(乙型) 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四、因骨折、不完全骨折或骨骼龜裂申領保險金者，應檢具 X 光片。

團體傷害保險門診日額津貼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意外傷害門診日額津貼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 (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商務旅行團體傷害保險(甲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四、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被保險人如為醫師時，不得為其本人作診斷之證明。

若為外幣之收據，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保險金。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門診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全民健康保險核退單。
- 六、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七、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約(甲型)**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門診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海外突發疾病實支實付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實支實付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全民健康保險核退單。
- 六、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七、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實支實付住院醫療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海外突發疾病實支實付住院醫療保險金」。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日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日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

四、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五、受益人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日額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急診醫療保險金附加條款

受益人申領本附加條款之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急診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全民健康保險核退單。
- 六、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七、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急診醫療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返國繼續住院治療保險金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附加條款之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全民健康保險核退單。
- 六、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七、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

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返國繼續住院治療保險金附加條款(甲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本附加條款之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全民健康保險核退單。
- 六、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七、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住院慰問金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住院慰問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四、醫療費用收據。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及日額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實支實付型(甲型) 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費用收據。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但被保險人如為醫師時，不得為其本人作診斷之證明。

受益人申領「日額型(乙型) 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四、因骨折、不完全骨折或骨骼龜裂申領保險金者，應檢具X光片。

團體新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門診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全民健康保險核退單。
- 六、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七、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時，如檢具之醫療費用收據係以外幣計價者，本公司按申請書送達本公司當日臺灣銀行告示之收盤參考匯價兌換值（買進與賣出、即期與現金的均價）計算，以新台幣給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另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信用卡綜合保險

信用卡綜合保險公共運輸工具期間旅行平安保險傷害醫療費用附加條款

共同條款

數卡之理賠方式

被保險人若使用數張同一要保單位之承保信用卡來支付同一筆簽帳款項時，本公司就每次意外事故之理賠以下列方式定之，但仍以本保險契約所載「每人每次事故保險金額」為限：

- 一、若數卡中有一張卡之簽帳金額已達公共運輸工具全部票款或團費百分之八十以上者，則依該卡之保險金額賠付之。
- 二、若數卡之簽帳金額分別均未達公共運輸工具全部票款或團費百分之八十以上，但合計簽帳金額達前述標準者，則依各卡之簽帳金額比例乘以各卡之保險金額賠付之。

信用卡旅遊不便保險

共同不保事項

因下列事項所致之事故或損失，本公司不負理賠責任：

- 一、戰爭、類似戰爭(不論宣戰與否)、敵人侵略、外敵行為、叛亂、內亂或其他類似之武裝變亂所致者。
- 二、因核子分裂或輻射作用所致者。
- 三、被海關或其他政府機關沒收、扣留、徵收或銷毀者。
- 四、被保險人之故意或犯罪行為所致者。
- 五、罷工、暴動、民眾騷擾，但於第二十六條之劫機補償不適用之。
- 六、對於直接或間接因任何恐怖主義之行為或與其有關之行動所致者。
- 七、對於直接或間接為抑制、防止、鎮壓恐怖主義者之行為或其有關之行動所致者。

前項所稱「恐怖主義者之行為」係指任何個人或團體，不論單獨或任何組織、團體或政府機構共謀，運用武力、暴力、恐嚇、威脅或破壞等行為以遂其政治、宗教、信仰、意識形態或其他類似意圖之目的，包括企圖推翻、脅迫或影響任何政府，或致使民眾或特定群眾處於恐懼狀態。

特別不保事項

被保險人因受麻醉藥、大麻、鴉片、興奮劑及類似物品之影響，而致生之「旅行文件重置費用損失」，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

被保險人、其配偶、父母或子女之死亡或病危係因下列原因所致者，其「行程取消費用及行程縮短費用」之損失，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

- 一、自殺、自殘或鬥毆行為。但為正當防衛者，不在此限。
- 二、受麻醉藥、大麻、鴉片、興奮劑、及類似物品之影響。
- 三、飲酒後駕(騎)車，吐氣或血液所含酒精成分超過道路交通法令規定標準者。

信用卡旅行平安保險

不保事項

被保險人直接因下列事由致成死亡、殘廢時，本公司不負給付保險金之責：

- 一、被保險人的故意行為。
- 二、被保險人的犯罪行為。
- 三、被保險人飲酒後駕(騎)車，其吐氣或血液所含酒精成份超過當地道路交通法令規定標準者。
- 四、被保險人受麻醉藥、大麻、鴉片、興奮劑、及類似物品之影響。
- 五、戰爭、類似戰爭(不論宣戰與否)、敵人侵略、外敵行為、叛亂、內亂或其他類似之武裝變亂。但契約另有約定者，不在此限。
- 六、因原子或核子能裝置所引起的爆炸、灼熱、輻射或污染。但契約另有約定者，不在此限。
- 七、非以乘客身份搭乘航空器或非經當地政府登記許可之民用飛行客機者。但契約另有約者

不在此限。

八、對於直接或間接因任何恐怖主義之行為或與其有關之行動所致者。

九、對於直接或間接為抑制、防止、鎮壓恐怖主義者之行為或其有關之行動所致者。

前項所稱「恐怖主義者之行為」係指任何個人或團體，不論單獨或任何組織、團體或政府機構共謀，運用武力、暴力、恐嚇、威脅或破壞等行為以遂其政治、宗教、信仰、意識形態或其他類似意圖之目的，包括企圖推翻、脅迫或影響任何政府，或致使民眾或特定群眾處於恐懼狀態。

新加倍安康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證明書。(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證明書)。
 - 四、相關檢驗或病理切片檢查報告。
-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借貸團體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第十九條 身故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 五、債權債務證明文件。

要保人為受益人時，申領保險金後應出具清償證明予本公司轉交被保險人之法定繼承人。

第二十條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四、債權債務證明文件。

要保人為受益人時，申領保險金後應出具清償證明予本公司轉交被保險人本人。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被保險人同意調閱其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借貸團體傷害保險一至三級殘廢生活扶助保險金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第三條 一至三級殘廢生活扶助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扶助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一至三級殘廢生活扶助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要保人為受益人時，申領保險金後應出具清償證明予本公司轉交被保險人本人。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被保險人同意調閱其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借貸團體傷害保險汽車駕駛人交通事故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第三條 理賠文件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殘廢保險金時，除應檢具本契約所約定之文件外，另須檢附被保險人係汽車駕駛人之證明文件。

借貸團體意外傷害暫時失能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 一、 保險金申請書。
- 二、 診治醫師之醫療診斷書、病歷簡述或殘廢診斷書。
- 三、 服務單位開列之病假證明書，或勞保傷病給付之收據，或住院證明文件。
- 四、 受益人之證明文件。
- 五、 被保險人事故發生時之在職證明書。
- 六、 債權債務證明文件。
- 七、 要保人為受益人時，要保人申領保險金後應出具清償證明予本公司轉交被保險人本人。

上述保險金之申請除本公司特別指定外，其申請文件均須按期提供。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日額型意外傷害住院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如係因被保險人骨折而申領本保險金時，須檢附載明被保險人姓名及拍攝時間之骨折X光片。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申領「意外傷害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出加護病房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申領「意外傷害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出燒燙傷病房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申領「重大傷殘住院補償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申領「特定人工器官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載明義眼、義齒、義乳及義肢等四項器官手術證明之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暨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1. 受益人申領「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2. 受益人申領「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門診津貼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津貼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門診證明。
- 四、醫療費用收據。
- 五、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門診津貼醫療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海外突發疾病住院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海外突發疾病住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
- 四、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五、受益人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住院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海外突發疾病加護病房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加護病房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有效護照及出入境資料。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出加護病房之日期。
- 四、商務旅行證明文件。
- 五、受益人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海外突發疾病加護病房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天災意外傷害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天災意外傷害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天災意外傷害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天災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天災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天災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天災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天災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傷害保險特定燒燙傷給付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特定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特定燒燙傷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團體傷害保險特定燒燙傷給付附加條款(甲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特定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特定燒燙傷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團體傷害保險特定燒燙傷給付附加條款(乙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特定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特定燒燙傷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團體傷害保險意外門診手術醫療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意外門診手術醫療慰問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門診手術醫療慰問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團體傷害保險意外門診手術醫療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意外門診手術醫療慰問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意外門診手術醫療慰問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應詳載手術名稱、部位）；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三、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地震意外傷害事故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地震意外傷害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地震意外傷害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地震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地震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地震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地震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地震意外傷害事故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傷害保險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食物中毒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新團體傷害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高速鐵路交通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高速鐵路交通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高速鐵路交通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 四、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高速鐵路交通意外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高速鐵路交通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高速鐵路交通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高速鐵路交通意外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整型費用明細表及整型費用收據正本。
- 三、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五、4x6彩色照片（附有量尺及拍攝日期以供佐證）。

受益人申領「顏面傷殘整型費用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日額型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日額型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

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如係因被保險人骨折而申領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時，須檢附載明被保險人姓名及拍攝時間之骨折X光片。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另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傷殘住院補償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重大傷殘住院補償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三、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住院證明，須列明入院及出院之日期。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一切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殘廢增額給付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殘廢增額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一、保險金申請書。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三、受益人之身份證明文件。

受益人申領殘廢增額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重大燒燙傷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重大燒燙傷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居家療養保險金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居家療養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居家療養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及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非執行職務期間團體傷害殘廢保險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加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加護病房日額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須載明進、出加護病房之日期)；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擇一給付附加條款(0000000 適用)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保險單或其謄本。
- 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

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五、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僅實支實付適用)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日額丙型附加條款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特定期間團體傷害保險

特定期間團體傷害保險(國軍單位適用)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要保人所開具其指派被保險人從事第二條第四項活動之證明文件。
- 三、排班表、簽到表或本公司要求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四、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五、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

六、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殘廢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要保人所開具其指派被保險人從事第二條第四項活動之證明文件。
- 三、排班表、簽到表或本公司要求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四、殘廢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殘廢保險金時，本公司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必要時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要保人所開具其指派被保險人從事第二條第四項活動之證明文件。
- 三、排班表、簽到表或本公司要求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四、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五、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證明文件(或醫療費用收據)。
- 六、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本公司於必要時得經其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團體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

理賠申請程序：

1. 使用 0800-339-899 免付費電話通報理賠案件至客服中心。
2. 向客服人員敘述事故及理賠申請項目。
3. 客服人員提供理賠申請書。
4. 填妥理賠申請書，連同相關理賠文件寄送至本公司理賠部。
5. 理賠人員收到理賠申請書後會主動與索賠人連繫，必要時會進行調查。
6. 理賠文件齊全後，15 天內安排付款。
7. 以簡訊傳送通知付款。

理賠申請文件：

受益人申領「傷害醫療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金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
- 三、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費用收據。
- 四、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但被保險人如為醫師時，不得為其本人作診斷之證明。